



銀仕來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16)

2016
年報



銀仕來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16)

2016
年報

目錄

- 2 公司資料
- 4 主席報告
- 6 財務摘要
- 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7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 24 企業管治報告
- 33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36 董事會報告
- 56 獨立核數師報告
- 63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 64 合併財務狀況表
- 66 合併權益變動表
- 67 合併現金流量表
- 68 財務報表附註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劉東先生(主席)
劉宗君先生(行政總裁)
陳辰女士
何漢先生
譚彬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潘洪業先生(於2017年3月6日辭任)
林繼陽先生
高峽先生
王亮亮先生(於2017年3月6日起獲委任)

公司秘書

陳燕華女士，FCS·FCIS·FCCA

授權代表

劉東先生
陳燕華女士

審核委員會

林繼陽先生(主席)
潘洪業先生(於2017年3月6日辭任)
高峽先生
王亮亮先生(於2017年3月6日起獲委任)

薪酬委員會

王亮亮先生(主席)(於2017年3月6日起獲委任)
潘洪業先生(於2017年3月6日辭任)
劉東先生
高峽先生

提名委員會

高峽先生(主席)
潘洪業先生(於2017年3月6日辭任)
劉東先生
王亮亮先生(於2017年3月6日起獲委任)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公司、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山東省
淄博市博山區
經濟開發區
銀龍村

中國
山東省
淄博市博山區
西過境路中段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18樓

公司法律顧問(香港法律)

何韋鮑律師行
香港中環
遮打道18號歷山大廈27樓

公司資料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香港股份過戶及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淄博博山支行
中國山東省
淄博市博山區
中心路63號

股份代號

1616

公司網址

<http://www.ysltx.com>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僅此代表銀仕來控股有限公司(「**銀仕來**」或「**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本公司連同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內**」或「**回顧年內**」)經營核之綜合業績。

二零一六年，本集團原有之業務，紡織板塊與傳媒板塊，分別呈現出了各自的發展趨勢，這對於本集團來說可謂是機遇與挑戰並存的一年。

二零一六年，在全球經濟依舊低迷，國外市場需求仍舊日益下降，國內各種生產成本也在不斷上升的背景下，整個紡織行業的形勢並未出現明顯好轉，反而更趨嚴峻。面對此等行業形勢，本集團紡織業務仍堅持「以我為主」、創新驅動之策略，立足自身特點，進一步挖掘、發揮差異化定位和創新優勢，大力實施技術改造、節能降耗、減員增效等成本控制活動，保持了本集團生產經營的正常進行，但由於原料價格上漲和人工、物流等要素成本的上升，集團紡織業務表現不佳，淨利潤出現較大幅度的下滑。

相較紡織業，作為「國民經濟支柱性產業」重點培育的影視傳媒產業，在中國的「十三五」開局之年，受國家傳媒產業定位支柱產業的政策扶持以及憑藉其自身特有的抗週期屬性，影視傳媒產業發展趨勢向好。

本集團自二零一五年年底涉足影視傳媒行業後，影視板塊業務發展可喜。憑藉管理層對影視傳媒業的敏銳洞察力以及對網劇、IP劇的發展前景的精准把握，二零一六年，本集團繼去年完成對Solid Will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北京華晟泰通傳媒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晟傳媒**)之收購，又圓滿完成對北京星宏影視文化有限公司(原名：北京瀛晟文化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星宏影視**)65%股權之收購。星宏影視自成立以來，始終關注原創，內容以青春劇、網路劇等青春元素的劇碼為主，注重挖掘年輕受眾群體的影視需求；同時持續積累IP資源，是一家以IP經營為核心的多元化的影視傳媒企業。星宏影視的加入，與以創作「主旋律正能量」歷史精品正劇為主的華晟傳媒互相補充，不但豐富完善了本集團的傳媒板塊業務架構；也使得傳統電視劇與網劇投資製作完美結合，為本集團的傳媒業務發展、提升市場份額再添助力。

二零一六年，本集團採用了包括股權債券在內的多種形式的融資方式，其中發行股份及發行可換股債券共募集資金淨額約人民幣3.5億元，同時本集團還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簽訂了港幣300百萬元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資金並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到位，上述資金將全部用於本集團影視傳媒業務的發展，為本集團影視傳媒業務提供了堅實的資金保障。

二零一六年，本集團的主營業務收入約為人民幣811.3百萬元，比去年的約人民幣654.0百萬元增加約24.0%；本集團的本年溢利為人民幣31.1百萬元，比去年的本集團溢利人民幣7.3百萬元增加約323.4%。其中，紡織板塊業務為本集團貢獻收入人民幣691.0百萬元以及利潤人民幣0.3百萬元；影視業務為本集團貢獻收入人民幣120.3百萬元以及利潤人民幣42.0百萬元。收入和利潤上升主要是由於本公司影視板塊較2015年大幅增長所致；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24.5百萬元，較二零一五年的約人民幣7.3百萬元增加約234.3%，本公司溢利上升主要是由於影視板塊業務溢利增加所致。

主席報告

二零一七年，作為實施「十三五」規劃和推進供給側結構性改革深化之重要一年，本人及董事會成員將密切關注宏觀經濟政策對本集團帶來的影響，積極部署發展戰略，在推進科技進步、節能環保，努力提高紡織板塊創新能力和經濟效益的同時，充分利用本集團之影視劇業務的資源優勢，積極開發本集團擁有的大量成熟影視劇碼、IP儲備資源，加快推出「精品劇」、「SIP劇」，注重影視劇的製作品質和收視率，加快資金回報周轉率，以增強本集團的核心競爭力，更好回報股東。

最後，本人藉此機會就各位董事、各位股東、忠誠的客戶及員工們所給予的支持和貢獻深表謝意。

承董事會命
銀仕來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東

中國·山東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

財務摘要

人民幣千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業績					
收入	811,324	654,037	759,800	774,577	871,395
除稅前溢利	34,254	10,039	8,602	32,122	91,144
所得稅支出	3,186	2,702	968	10,551	17,110
本年溢利	31,068	7,337	7,634	21,571	74,03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資產與負債					
總資產	1,747,482	1,476,040	1,024,446	1,028,050	1,039,920
總負債	647,588	590,500	423,012	426,650	455,091
淨資產	1,099,894	885,540	601,434	601,400	584,82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業與業務回顧

國家統計局資料顯示，二零一六年，國內生產總值(GDP)人民幣744,127億元，按可比價格計算，比上年增長6.7%。增速放慢的同時，經濟結構有所優化。二零一六年第三產業增加值(服務業)佔GDP的比重為51.6%，比上年提高1.4個百分點，高於第二產業11.8個百分點。全年最終消費支出對GDP增長的貢獻率為64.6%，服務業和消費對GDP增速拉升起到重要作用。傳統產業面臨去庫存、結構調整、環保成本壓力大等問題，紡織行業亦處於調整期，固定資產投資增速已經從過去幾年的30.0%降到了個位數。化纖、棉紡增速下降最多，而棉紡行業現有的增長大部分集中在產業轉移方面，行業整體發展空間依然有限。

作為紡織品最大貿易國，我國的進出口貿易很大程度上受限於世界經濟形勢的發展。然而，目前全球經濟復蘇放緩，且短期內很難有較大改善，這將嚴重影響我國進出口貿易的發展。另一方面，在經濟全球化背景下，勞動力成本和生產效率等是產業轉移的重要驅動因素之一。紡織行業作為勞動密集型產業，中國巨大的人口紅利不斷喪失、廉價的勞動力成本優勢漸趨減弱，因此紡織產業出現了由中國向周邊越南、馬來西亞、印度等國家同步轉移的趨勢。

受諸多不利因素影響，二零一六年，我國紡織服裝累計出口2,625.0億美元，同比下降了7.5%；其中紡織品出口1,050.0億美元，同比下降了4.1%。顯示出當前全球經濟仍處於國際金融危機後的深度調整期，紡織品國際需求疲軟，總體形勢仍相當嚴峻。

在本集團紡織板塊增長乏力、發展前景不明朗的背景下，具有抗週期性的影視傳媒產業，在二零一六年表現出厚積薄發之力：一方面影視傳媒產業整體發展平穩，Wind統計資料顯示，二零一六年中國電影票房457.0億元，同比增長3.7%；二零一六年全國電視劇製作備案公示產量達48,638集，較二零一五年增加5,561集，影視劇總體發展趨勢向好；另一方面，行業結構出現深層次調整，網路劇、IP精品劇儼然成為轉變、提升影視傳媒產業的支撐點，自二零一四年網路劇引領影視行業潮流開始，便在網路上掀起一股股浪潮，獲得廣泛關注和認可。發展至二零一六年，短短三年時間，網路劇便呈現出爆發式增長，藝恩資料顯示，「二零一六年上線網路劇Top 50播放總流量為380億，較二零一五年增長78.0%，流量增長勢頭強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管理層憑藉對網劇市場的敏銳洞察力，以加強網劇資源儲備、提高網劇市場份額為發展理念，於二零一六年完成了對星宏影視之65%股權收購。星宏影視是一家主要從事影視內容製作、影視專案投資和諮詢、影視版權運營、電影宣傳、娛樂行銷、藝人經紀等影視創意全產業鏈業務的公司。自成立以來，星宏影視參與投資製作的影視劇作品包括：電視連續劇《念念不忘的歲月》、青春網劇《燃血女神》、IP電影《李雷與韓梅梅》、《提著心吊著膽》、《再見時光》、《愛@你》等。星宏影視大量的網劇、IP劇資源儲備，為本集團在網劇爆發元年之快速發展提供支撐和動力。

華晟傳媒參與投資製作的傳統電視劇作品亦取得了不俗的業績：

大型抗戰史詩劇《東方戰場》榮獲首屆劇本創作獎、優秀劇碼暨劇本一類扶持大獎、十佳優秀電視劇大獎，並且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三日在江蘇衛星電視臺與湖北衛星電視臺聯合首播。截至全劇播完，江蘇衛視平均收視率0.762，平均收視排名位列全國前三。視頻媒體全網點擊率高達13.0億次，其中騰訊視頻獨家點擊率突破十億次，創下重大革命歷史題材電視劇新的紀錄。同時，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九日在北京舉行的第十一屆全國電視製片業十佳表彰大會中，《東方戰場》又榮獲多項大獎：該劇不僅榮獲「十佳優秀電視劇」大獎，而且該劇製片人、湖北廣播電視臺資深媒體人何煒榮獲「全國十佳電視劇製片人」，製作主任蒙飛、燈光設計師張建志雙雙榮獲「全國十佳電視劇主創」榮譽稱號。

大型電視連續劇《宜昌保衛戰》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登陸央視八台黃金檔播出，據央視統計，該劇播出全國網平均收視率1.7%，平均收視份額5.81%。從開播至收官十二天播出期間，每一天的平均收視率均位列同時段全國第一，尤其是大結局當天平均收視率達2.11%，收視份額6.67%，創下平均收視破2的佳績。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該劇播出結束，該劇平均收視率位列中央電視臺所有頻道黃金劇場今年第三位。此外，該劇又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五日獲得「城市之星」國劇頒獎典禮「二零一六年度觀眾最喜愛獎」，再次證明瞭該劇的超高人氣和精良品質。除了觀眾最喜愛獎，該劇製片人孟凡耀和女主角童蕾分別榮獲「二零一六年度最佳製片人」和「最佳女主角」稱號，可謂一舉斬獲三項大獎。

二零一六年度華晟傳媒完成了《喬家大院2》、《江城三月》兩部電視劇的拍攝，目前上述電視劇正在後期製作中，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與觀眾見面。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目前華晟傳媒及星宏影視一起構成了集團影視板塊的業務架構，兩個公司各有側重，多層次地拓展集團影視傳媒業務，影視受眾群體範圍將會擴大，必將會令集團的收入更加多元化，並有所提升，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回顧期內，本集團的主營業務收入約為人民幣811.3百萬元，比去年的約人民幣654.0百萬元增加約24.0%，本集團的本年溢利為人民幣31.1百萬元，比去年的集團溢利人民幣7.3百萬元增加約323.4%。收入和利潤上升主要是由於本集團自2015年擴展影視業務所致；

回顧期內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24.5百萬元，較二零一五年的約人民幣7.3百萬元增加約234.3%，本公司溢利上升主要是由於影視板塊業務溢利增加所致。回顧期內影視業務為本集團貢獻收入人民幣120.3百萬元以及利潤人民幣42.0百萬元。

財務回顧

收入、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列示截至二零一六年和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之收入、毛利和毛利率的分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毛利率 %	二零一五年		
收入	毛利	收入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紡織業務	691,013	99,483	646,545	98,246	15.2%	
影視業務	120,311	64,270	7,492	2,818	37.6%	
合計	<u>811,324</u>	<u>163,753</u>	<u>654,037</u>	<u>101,064</u>	<u>15.5%</u>	

本集團的毛利率自二零一五年的約15.5%增加至二零一六年的約20.2%，增加約4.7個百分點。總體毛利率的上漲主要由於影視業務的毛利上漲。本集團的二零一六年紡織業務由於成本上升，毛利率較二零一五年下降了0.8個百分點；而本集團影視業務得益於國內影視行業的快速發展，毛利率水準較二零一五年增加了15.8個百分點。本集團根據市場的需求發展新型產品和特殊產品，進一步優化產品結構，採用靈活和有效的市場戰略，將本集團的毛利率水準最大化。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淨收益和損失

其他淨收益和損失主要包括可換股債券內嵌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銷售原材料及廢料收益，處置設備損失，政府獎勵、短期投資收益淨額及其他。回顧期內，主要由於可換股債券內嵌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導致其他淨收益總額相比去年的約人民幣4.1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4.4百萬元至約人民幣-0.3百萬元。

分銷成本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分銷成本與去年相比增加人民幣1.4百萬元至人民幣16.6百萬元。分銷成本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由於本集團人工成本、市場費用及運輸費用較去年同期相比有所上升所致。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86.1百萬元，與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65.4百萬元相比增加約31.7%。主要是由於收購傳媒業務開支、成立新公司開支、傳媒業務員工成本和辦公租賃成本增加所致。

淨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淨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25.7百萬元，與去年約人民幣14.5百萬元相比增加人民幣11.1百萬元，主要原因是融資成本的增加及融資收益的減少。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26.8百萬元，較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17.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9.3百萬元。主要是與可換股債券相關的利息支出增加以及匯兌損失增加所致；融資收入約為人民幣1.1百萬元，較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3.0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8百萬元，主要是二零一六年集團銀行存款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所得稅

本集團稅項由二零一五年的約人民幣2.7百萬元增加約18.0%，至回顧期內的約人民幣3.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納稅所得額增加所致。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本期溢利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24.5百萬元，較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7.3百萬元上升約234.3%。本公司溢利上升主要是本集團傳媒業務收入大幅提升所致。基於前述因素，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毛利率增加到20.2%，比去年的約15.5%增加了約4.7個百分點。由此，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比去年同期增加約62.0%，比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01.1百萬元增加了約人民幣62.7百萬元，至約人民幣163.8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產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173.0百萬元，相比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113.3百萬元增加約52.7%。這主要是本公司於年末發行可換股債券導致銀行存款金額增加所致。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90.4百萬元(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119.2百萬元)，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66.3百萬元(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19.1百萬元)，融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33.4百萬元(二零一五年：融資活動流出的現金淨額約人民幣109.7百萬元)。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現金以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約人民幣57.5百萬元(二零一五年：減少約人民幣9.6百萬元)。董事會相信，本集團將保持良好穩健的財務狀況，並將持有充足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以應付業務所需。

對於一些與我們建立了長期業務關係，且結算歷史和信譽良好的客戶，在採購或加工訂單付款條款上，我們可以免除訂金要求並給予他們一般介乎30至180天的信貸期。信貸期的長短取決於各種因素，如客戶的財力、業務規模以及結算歷史等。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平均應收賬款(包括應收票據)周轉期約為49天，與去年的49天基本持平。本集團本年度給予客戶的信用期與上年基本持平，導致應收賬款的周轉天數變化較為穩定。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存貨周轉期由去年同期的103天增加至105天，主要原因是本集團紡織業務客戶的提貨週期延長使得庫存商品增加所致。存貨中庫存商品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49.3百萬元增加到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59.8百萬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定期貸款約人民幣185.0百萬元(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189.5百萬元)，其固定年利率為4.4%(二零一五年：4.4%至5.1%)。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浮息貸款(包括融資租賃項下的負債)約人民幣23.9百萬元(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35.8百萬元)，其浮動年利率為5.5%至6.1%(二零一五年：4.9%至6.2%)。可換股債券一負債部分約人民幣161.5百萬元，年利率為18.9%(二零一五年：無)。

貿易及票據應收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約為人民幣120.1百萬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99.4百萬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銷售收入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盈利

基於本期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1,007,852,437股計算，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基本每股盈利約為人民幣0.0243元(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0.0091元)。

財政政策

本集團對其財政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法，從而在回顧期內保持了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致力於通過對客戶財務狀況的持續信用評估和評價以降低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的流動性結構，負債和其他承擔可以不時滿足其資金需求。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架構

本集團積極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在獲得較高股東回報(可能伴隨較高借款水準)與充裕資金狀況所帶來的裨益及保障之間取得平衡，並就經濟環境的轉變對資本架構進行調整。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負債主要是借款、承兌票據、可換股債券及融資租賃項下的負債合計約人民幣405.0百萬元(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392.8百萬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現金及銀行存款項目約人民幣198.0百萬元(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113.3百萬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約為18.8%(二零一五年：約為31.6%)。資產負債比率等於負債總額(即扣除現金及銀行存款後的無息借款、承兌票據、可換股債券及融資租賃項下的負債)除以權益總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人民幣198.9百萬元(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389.0百萬元)的債務將於一年內到期。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銀行存款主要以人民幣、美元、港幣持有，其中持有的人民幣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約132.1百萬元(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99.4百萬元)，或約佔總額的66.7%(二零一五年：87.7%)。

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融資租賃負債約人民幣3.9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8百萬元)，按介乎5.5%至6.1%的浮動利率計息(二零一五年：5.9%至6.2%)。銀行借貸的賬面值以人民幣為單位。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財務工具作對沖用途，亦無任何以現有借貸及/或其他對沖工具對沖的外幣淨額投資。

資本承擔

除於財務報表附註所披露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五年：無)。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2,577名員工(二零一五年：有2,677人)。與去年同期相比，員工人數減少主要是本集團根據企業經營狀況減員增效所致。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薪金及其他津貼))約為人民幣125.7百萬元(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119.2百萬元)，員工成本增加主要由於傳媒業務員工人數上升所致。

本集團繼續加強員工培訓提升員工技能。同時，通過崗位合併、流程重組以及改善員工工作、生活條件等方式，提高員工勞動效率和平均收入。本集團員工的酬金是根據他們的表現、經驗及當時行業內慣例釐訂，而本集團的管理層也會定期檢討薪酬政策及細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外匯風險

本集團採取嚴格審慎的政策，管理其匯兌風險。本集團的出口收入及進口採購以美元結算。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並無遇到因匯率波動而對其營運或流動資金帶來任何重大困難的情況。董事會相信，本集團將有充裕的外匯以應付需求。

本集團沒有使用任何外匯衍生工具對沖外匯風險。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其他或然負債(二零一五年：無)。

資產抵押

除於合併財務情況表列報的已抵押銀行存款之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28.5百萬元的機器及設備用作銀行貸款抵押品(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13.3百萬元)。除此之外，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融資租賃項下持有的機器及設備的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35.6百萬元(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40.1百萬元)。

重大投資

除於財務報表附註所披露外，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其他公司任何重大投資權益。

未來重大投資與固定資產計劃

本集團並沒有在投資和固定資產方面的未來計劃。

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通過收購65%權益獲取對Star Will Investments Ltd. (「**Star Will**」)的控制權。Star Will是一家投資控股公司，通過其附屬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製作及發行電影、電視劇業務。獲取對Star Will的控制權將加強本集團在中國傳媒產業業務的發展並使集團收入更加多元化。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Star Will為本集團貢獻收入人民幣34.6百萬元和利潤人民幣18.7百萬元。本公司就收購事項應付之代價為78,340,000港元(等值人民幣67,448,000元)包括：面值為78,340,000港元的承兌票據。本公司與賣方股東之間未約定或有對價。

報告期後事項

報告期後，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八日，發行總金額300,000,000港元的可轉債，可換股債券按年票面利率5%計息，到期日為發行日期之第二週年。可換股債券的初始轉換價格為1.21港元(可予調整)，假設全部轉換，可轉換為公司股票247,933,884股股份。可換股債券的更多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和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之公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未來展望

二零一七年是實施「十三五」規劃的重要一年，是供給側結構性改革的深化之年，在「穩中求進」的總工作基調指引下，中國經濟將堅持以推進供給側結構性改革為主線，通過去除沒有需求的無效供給、創造適應新需求的有效供給，通過市場化、法治化的方法，繼續推動煤炭、鋼鐵、紡織等傳統產業的去產能化，中國經濟或將保持平穩運行的態勢。但在特朗普新政帶有明顯的貿易保護主義和重商主義色彩，美聯儲加息存不確定性，美元融資成本上升的影響正在顯現，前期低利率、低增長、高債務的平衡出現調整跡象，人民幣貶值和資本跨境流出潛在壓力較大等因素影響下，中國經濟依舊存在較大的下行壓力，二零一七年可謂是改革與風險疊加的一年。

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八日，工信部發佈了《紡織工業發展規劃(2016-2020年)》，確立了以推進供給側改革為主線，以增品種、提品質、創品牌的「三品」戰略為重點，增強企業創新能力，創造競爭新優勢，促進產業邁向中高端的發展方向，和提升產業創新能力、大力實施「三品」戰略、推進紡織智慧製造、加快綠色發展進程等重點任務。「規劃」所確定的方向、任務和措施，和本集團紡織板塊一貫堅持的戰略發展方向是一致的，因此，雖然紡織板塊近年來受到了全球經濟及行業疲軟的影響，本集團仍將繼續挖掘、提升其內在價值，進一步強化創新，加強與中外院校和研發機構的合作，不斷提高本集團產品創新能力；同時，繼續深化精細化管理，降低運營成本，增收節支，淘汰落後產能，以盡力降低和消化行業下行壓力對本集團經營之不利影響，保持集團的長期、可持續發展。

在宏觀經濟形勢不樂觀的背景下，文化產業作為二零二零年國民經濟支柱性產業，受文化產業政策及供給側改革政策影響，影視傳媒行業將呈現出鮮明的發展趨勢：一、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廣播電影電視總局統計資料，二零一六年獲得電視劇甲種證的機構數量僅一百三十二家，與二零一五年基本持平，可以預見未來真正有製作能力的電視劇公司將更受市場青睞與追捧；二、二零一六年電視劇新媒體網路播放量破一百億的作品已經高達十部之多，遠遠超過二零一五年的一部，電視劇新媒體網路播放量將出現爆發式增長；三、在傳統電視劇蓬勃發展之際，網路劇也表現出了強勁的發展潛力：經過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的野蠻生長以及二零一六年的成熟轉變，未來的網劇將從「博量」發展轉為「品質」發展。」伴隨網劇的常規化發展，網劇逐漸從「山寨貨」轉向高大上精品路線；同時，網劇的常態化發展也將吸引更多的電視明星和影視明星加入網劇的陣營。

鑒於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與Dragon Capital Entertainment Fund One LP簽訂港幣300百萬元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資金並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到位，待募集資金到位後將進一步加大對本集團影視劇業務的投資，擴大市場份額，以增強競爭優勢和確保業績穩健增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在對影視傳媒行業密切關注和研究中，董事會相信，未來影視劇仍有廣闊的發展空間，在「內容為王」的影視劇時代下，搶先挖掘、充分利用IP資源，將有助於本公司影視傳媒板塊的發展。二零一七年，一方面，本公司將依託子公司華晟傳媒平台，充分利用華晟傳媒優秀的電視劇製作發行能力及多樣化的電視劇分銷渠道，加快推出「精品劇」以及針對不同受眾群體的電視劇，提高電視劇發行分銷周轉率；另一方面，在網路劇快速發展的市場環境下，本公司將憑藉子公司星宏影視的平台，加強與IP孵化企業達成戰略合作，推出IP劇、SIP劇。同時，近年來受傳媒影視業「一劇兩星」政策的影響，影視板塊加速了行業整合和並購，在上述行情下，本公司將合理部署擴大影視傳媒板塊業務，甄選有潛質的影視公司收購標的，以此擴大市場份額，提升本集團整體經營業績。

目前，集團各項籌備計劃與拍攝工作正有序推進中。星宏影視的加入，為集團傳媒影視板塊開闢新的業績增長管道，亦利於集團傳媒影視板塊的結構優化。

未來本集團影視劇生產計劃表：

序號	劇名	題材	計劃開機時間	備註
1	武當一劍	武俠劇	二零一七年二月十八日	已開機
2	幻聽者	科幻網絡劇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	劇本完成
3	當愛已成往事	科幻浪漫網絡劇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	劇本完成
4	男友升級站	科幻浪漫網絡劇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	劇本完成
5	西柏坡的回聲	犯罪懸疑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	劇本完成
6	禦天神帝	神話玄幻網絡劇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	劇本完成
7	食靈神探	科幻懸疑	二零一七年下半年	劇本完成
8	馬背兒	民國年代劇	二零一七年下半年	劇本完成
9	天下武當	民國年代劇	二零一八年	劇本完成
10	新大頭兒子和小頭爸爸	處境劇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	劇本編寫中
11	雞公山1938	間諜懸疑	二零一七年下半年	劇本編寫中
12	神話武當	神話奇幻劇	二零一七年下半年	劇本編寫中
13	金融帝國	歷史正劇	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	劇本編寫中
14	喬家大院3	歷史故事劇	二零一八年	劇本編寫中
15	極品萌衛	古裝功夫喜劇	二零一七年下半年	劇本編寫中
16	宅女偵探桂香	探案懸疑網絡劇	二零一七年下半年	劇本編寫中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綜上，二零一七年，是本集團創新發展，實現突破的一年。在管理層的帶領下，本公司員工眾志成城，在積極部署發展紡織板塊業務，努力探索降低能耗、提升經營業績，保持紡織業競爭力的同時，充分發揮本集團之影視劇業務的資源優勢，憑藉本集團擁有大量成熟影視劇碼及IP儲備資源，加快推出「精品劇」以及針對不同受眾群體的影視劇，注重影視劇的製作品質和收視情況；密切關注影視傳媒業的發展動態，如在影視受眾群體網路劇付費習慣的形成下，注重提升頭部IP的運營開發能力，注重研發能力的同時，緊緊把握時代的動向，為本集團多元化發展指引方向。

本集團管理層定會恪盡職守，不斷提高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和核心競爭力，以推動本集團的業務穩定發展，更好回報股東。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我們董事會負責對公司的管理層人員及經營業務負責並行使一般職權。截至本年度報告出具之日董事會由八名董事(「董事」)組成，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下列表格列載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期間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的資訊：

姓名	任命日期
執行董事	
劉東(主席)	2010年02月24日
劉宗君(行政總裁)	2012年06月26日
陳辰	2015年09月24日
何漢	2016年11月08日
譚彬	2016年11月08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潘洪業(於2017年3月6日辭任)	2015年11月03日
林繼陽	2015年06月26日
高峽	2015年11月25日
王亮亮	2017年03月06日

執行董事

劉東先生，48歲，於2010年2月24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並為主要股東之一。劉先生自淄博銀杉化纖有限公司(「銀杉化纖」)於2005年6月收購淄博銀仕來紡織有限公司(「銀仕來紡織」)股本權益後加入本集團。劉東先生現為銀仕來紡織的法定代表兼董事，並自2005年9月起首次獲委任為該公司法定代表兼董事。劉先生於2010年2月24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彼亦為本集團各附屬公司(淄博匯銀紡織有限公司(「匯銀紡織」)除外)的董事。彼主要負責整體業務發展、策略規劃及本集團業務發展。劉先生在中國紡織業累計20年經驗，其經驗可追溯至1996年，其於當時獲委任為淄博萬傑纖維有限公司的總經理。劉先生曾任淄博萬傑集團有限公司的副經理，並於其後出任山東萬傑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萬傑高科」)的董事及總經理(於1998年12月至2001年12月)及董事會主席(於2001年12月至2004年11月)。劉先生曾於山東紡織工學院就讀管理專業，其後於1998年11月取得中國社會科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劉先生於2006年獲中華人民共和國人事部及中國紡織工業協會評為「全國紡織工業勞動模範」；並分別於2007年及2010年獲中共淄博市委及淄博市人民政府評為「2006年度淄博市優秀企業家」、「2008年度淄博市優秀企業家」及「2009年度淄博市優秀企業家」；2011年獲中共淄博市委及淄博市人民政府評為「2010淄博市明星企業家」；同年，獲山東省企業聯合會、山東省企業家協會、山東省工業經濟聯合會及山東省質量協會評為「山東省優秀企業家」；2007年獲山東省紡織工業辦公室及山東紡織企業管理協會頒發「山東省紡織企業家創業獎」；同年，獲共青團淄博市委、淄博市經濟貿易委員會、淄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淄博市環境保護局、淄博市企業家協會及淄博市青年企業家協會評為「第十二屆淄博市傑出青年企業家」之一；2010年獲中國紡織工業協會及中國紡織企業文化建設協會評為「2010中國紡織品牌文化建設傑出人物」；及分別於2009年及2011年獲中共博山區委及博山區人民政府評為「2008年度博山區明星企業家」、「2010年度博山區明星企業家」及「2011年度博山區明星企業家」。劉先生乃淄博市第十四屆人民代表大會代表。

劉宗君先生，46歲，於2012年6月26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2015年4月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行政總裁。彼自2010年4月加入本集團，出任董事長助理、銀仕來紡織副經理及人力資源部經理。劉先生於2012年3月獲委任為匯銀紡織董事。

劉先生擁有行政管理經驗，並於紡織業界累積17年經驗。於1993年7月至1994年6月，劉先生於山東濰坊市經濟委員會監管的濰坊經濟貿易中心的上海辦公室工作。於1994年9月至2004年10月，劉先生於萬傑集團有限公司工作，先後出任多個職位，包括上海辦公室外經貿部行政人員、淄博萬傑纖維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及萬傑高科的總經理助理及人力資源部經理。於2004年10月至2010年4月，劉先生出任淄博天浩織染有限公司的總經理。

劉先生於1993年7月畢業於上海紡織高等專科學校，主修紡織材料化學加工專業。彼於2007年1月，獲頒山東理工大學中國文學學士學位。彼亦於2014年12月，獲頒東華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EMBA)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陳辰女士，37歲，於2015年9月24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陳女士於金融與投資領域累積多於10年經驗。於2006年4月至2011年10月，陳女士於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投資銀行部)出任副總裁。自2011年11月至2014年5月，陳女士於海通開元投資有限公司出任深圳分公司投資副總裁。自2014年6月至2014年11月，陳女士於雷士照明(中國)有限公司出任總裁助理及能源管理合同部財務總監。陳女士於2015年2月至2015年9月於北京瀛晟文化投資有限公司出任高級副總裁。陳女士於北京外國語大學學習德國語言文學，並獲頒德國美茵茨大學工商管理碩士(理科)學位。

何漢先生，45歲，於2016年11月8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為一名經驗豐富的電影製片人及北京電影學院理事。自二零一五年十月起，他一直為北京星宏影視文化有限公司(前稱北京瀛晟文化投資有限公司)之總裁。北京星宏影視文化有限公司為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七月收購的全資附屬公司。加入本集團前，何先生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五年曾擔任中信文化傳媒集團之副總裁及世紀英雄電影投資有限公司策劃部總監。何先生亦曾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五年擔任北京航美影視文化有限公司之總經理、北京星河聯盟影視發行有限公司之總裁及「電影世界」雜誌的出版人。何先生自北京電影學院畢業，獲頒公共事業管理(影視管理方向)學士學位。

譚彬先生，35歲，於2016年11月8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曾於投資銀行及資本市場界別任職多年，在企業融資以及合併及收購事宜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曾參與為數不少的企業融資項目。譚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加入本集團，現為本集團之高級財務官。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於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六年在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擔任董事。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四年期間，彼曾於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擔任多個職務，包括分析員、經理及聯席董事。譚先生自北京工業大學畢業，獲頒應用物理學學士學位。彼亦獲澳洲蒙納許大學(Monash University)頒授電信工程碩士學位及獲頒數碼通訊碩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潘洪業先生，71歲，目前為中國傳媒大學經濟與管理學院專業講師，已於2017年3月6日起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彼於文化產業行業擁有逾50年之經驗，其策劃／製作的電視連續劇多達五十餘部。彼曾於北京市長安文化娛樂中心出任總經理，於北京電視臺電視節目交流中心、影視劇中心任主任，亦於匯視(海南)股份有限公司出任總經理。彼現為北京東王文化發展有限公司總經理。

潘先生於1995年被中華人民共和國文化部、人事部授予「全國文化系統先進工作者」稱號；自2001年起任中國廣播電視協會電視製片委員會副會長；於2002年當選第五屆「全國十佳製片人」；2010年，潘先生受邀擔任第一屆香港亞洲彩虹獎評委。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林繼陽先生，47歲，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林先生於1990年7月取得廈門大學之會計學士學位，並於2010年7月取得英國Oxford Brookes University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林先生於2006年7月至2013年8月期間曾任湖南有色金屬股份有限公司(曾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機板上市的公司，當時的股份代號為2626，已於2015年3月自聯交所除牌)的公司秘書兼合資格會計師。林先生於2008年8月至2015年6月期間出任東北虎藥業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819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於2014年12月至2015年5月期間出任坪山茶業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機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364)的非執行董事。林先生自2015年6月起出任銀仕來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機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61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4年8月起出任高銳中國物聯網國際有限公司(前稱福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機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68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5年5月起出任新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機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5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5年6月起出任匯財金融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801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自2015年10月起，出任港深聯合物業管理(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818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5年6月起出任弘業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機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367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先生為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持牌人士。

高峽先生，48歲，於2015年11月25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高先生持有美國福坦莫大學(Fordham University)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1992年自北京資訊工程學院取得管理資訊系統專業之學士學位。

高先生在中國政府部門、中國企業、美國企業、上市公司和金融機構等多間實體工作多年，在資訊科技、通訊及傳媒行業擁有豐富經驗。高先生現任高朋團購(gaopeng.com)之營運總監兼行政總裁以及騰訊集團微信事業部之商業化顧問。高先生於2003年7月至2007年7月加入羅斯福基金(Roosevelt Foundation)擔任亞洲投資合夥人。彼於1996年6月至2001年12月為西康電訊(2001年在美国納斯達克上市，股份代碼：CBCI)之創始人、行政總裁兼董事。

王亮亮先生，34歲，於2017年3月6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持有北京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之法律碩士學位。彼於二零零四年自蘇州大學取得人力資源管理學士學位。王先生擁有十年的法律專業經驗。彼於二零零六年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取得律師資格。王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加入北京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並於二零一四年四月成為公司合夥人。彼專責證券、資金、私募股權、合併及收購、重組、反壟斷及外資。就其資本市場之業務而言，王先生曾在海外及本地上市項目代表多間公司及包銷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高級管理人員

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負責本公司日常經營業務管理。下列表格列載截至本年報止高級管理層人員的資訊：

姓名	年齡	於本公司職位
田成傑	48	董事會秘書
宋樹利	41	首席財務官
孫紅春	53	生產科技部副總裁
龔建培	55	首席設計師
孫巧雲	47	財務總監

田成傑先生，48歲，為公司董事會秘書。田先生於2005年3月任銀仕來紡織副總經理；2006年5月，彼亦獲委任為匯銀紡織副總經理及董事；並於2012年6月至2015年9月為公司執行董事兼任董事會秘書。於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行政、規劃及人力資源。田先生在中國紡織業界累積超過20年經驗。田先生自1993年12月起於淄博萬傑纖維有限公司工作並出任多個職位，包括車間經理、紡紗部主管、品質控制部主管、企管處主管及總經理助理，其後出任淄博萬傑集團有限公司企管部部長。於1996年12月至2004年11月，田先生出任多個職位，包括萬傑高科的董事及監事。田先生於1990年7月畢業於山東紡織工學院，主修化纖學，並於2004年5月年取得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田先生於2010年12月獲山東省企業管理現代化創新成果評審委員會頒發「山東省企業管理現代化創新及優秀應用二等獎」。

宋樹利先生，41歲，自2011年7月起出任首席財務官，負責本集團財務及會計職務，並監督財務報告及會計職務。宋先生於2009年12月畢業於山東師範大學，取得法律學士學位。宋先生分別於2005年9月、2005年9月及2005年10月獲得中國註冊稅務師、註冊資產評估師及註冊會計師資格。宋先生加盟本集團前曾於多家專業會計師事務所工作。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孫紅春女士，53歲，為公司生產科技部副總裁。孫女士自2005年3月起出任銀仕來紡織總經理，主要負責執行企業日常管理及業務計劃。彼於2005年9月獲委任為銀仕來紡織董事。孫女士於紡織業界累積23年經驗。其經驗可追溯至1990年，包括出任淄博萬傑集團有限公司廠長、生產科技部主管；淄博萬傑纖維有限公司副廠長、副總經理及萬傑織造公司總經理。孫女士於2010年獲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及中國紡織工業協會評為「全國紡織工業勞動模範」、獲山東省經濟和信息化委員會評為「2010年度山東省優秀經營管理者」、於2010年12月獲山東省企業管理現代化創新成果評審委員會頒發「山東省企業管理現代化創新及優秀應用成果二等獎」，以及獲博山區人民政府頒發「博山區優秀創新帶頭人榮譽」。孫女士亦曾參與一個化纖技術發展項目，該項目於1993年12月獲山東省科學技術委員會評為「國家級星火計劃科技成果」。

孫女士於1990年6月畢業於山東紡織工學院，持有紡織工程學士學位。

龔建培先生，55歲，於2011年8月加入本集團並以兼職形式獲委任為首席設計師。其職責包括就紡織產品進行市場調查及分析、協助本集團設計及開發新產品、為研發部及產品設計部員工提供培訓，以及輔助我們策劃設計比賽及招聘人才。龔先生具紡織面料設計的經驗，分別於2001年獲頒2001全國紡織品設計大賽暨理論研討會一級論文獎及於2002年獲中國室內裝飾協會頒發「全國第四屆室內設計大賽」銀獎；於2003年，其論文獲中國家用紡織品行業協會、中國國際貿易促進委員會紡織行業分會、法蘭克福展覽(香港)有限公司及浙江省海寧市人民政府頒發「中國國際家用紡織品設計大賽」銀獎；於2003年12月，其論文獲頒中國流行色協會優秀獎；並於2004年獲南京藝術學院頒授「教學成就一等獎」及於2005年獲江蘇省教育廳頒授「2004年江蘇省高等教育教學成果獲二等獎」。

龔先生現時於有關設計及紡織的專業學院擔任多個職位。彼亦為中國家紡協會設計師分會的合資格設計師、中華全國工商業聯合會紡織服裝業商會資深會員、國際自然染色協會委員及中國流行色協會理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孫巧雲女士，47歲，本公司財務總監。孫女士於2004年11月出任銀仕來紡織財務總監加盟本集團，並於2006年3月獲委任為銀仕來紡織董事。孫女士於財務及管理方面累積22年經驗，其經驗可追溯至1991年，其於當時出任淄博萬傑纖維有限公司財務部經理。

孫女士於中共山東省委黨校修讀兼讀課程，並於2004年12月獲頒經濟管理學士學位。

於本年報日期，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每一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均確認過去三年概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或主要委任。

公司秘書

陳燕華女士，41歲，陳女士為信永方圓企業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聯席董事。彼擁有超過15年處理香港上市公司之公司秘書，合規服務及股份過戶服務之專業經驗。她曾在多家國際知名專業機構及香港上市公司工作。陳女士持有經濟學學士學位及專業會計學碩士學位，並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資深會士。彼亦是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配合及遵守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之公認標準一直為本公司最優先原則之一。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是引領本公司走向成功及平衡股東、客戶以及僱員之間利益關係之因素之一，董事會致力於持續改善該等原則及常規之效率及有效性。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採納並遵守了列載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中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之規定，除下列詳述的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一日止期間對守則條文A.1.8條規定之遵守有所偏離外。

守則條文第A.1.8條規定，發行人應就其董事可能會面臨的法律訴訟作適當的投保安排。由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一日止期間，本公司正著手為董事安排購買責任保險。由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二日起，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行動作適當的投保安排，自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二日起，本公司已遵守守則條文A.1.8。

主席及行政總裁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採納並遵守了守則條文A.2.1條之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所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本集團行政總裁之間的職責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劉東先生擔任本公司主席，而劉宗君先生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守則條文A.5.6條規定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或董事會)應訂有涉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並於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其政策或政策摘要(守則條文於2013年9月1日生效)。

為達致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董事會批准並採納了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政策」)及董事會提名委員會的修訂權責範圍及程式以確保政策合理地實行。政策的制定旨在達成本公司可持續及均衡的發展，其中，除此之外，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適當的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本公司致力於選擇最佳人選作為董事會成員。甄選人選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除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外，亦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背景及種族。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董事會組成(包括性別、年齡、服務任期)將每年在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將每年在企業管治報告內匯報董事會在多元化層面的組成，並監察本政策的執行。

提名委員會將在適當時候檢討本政策，以確保本政策行之有效。提名委員會將會討論任何或需作出的修訂，再向董事會提出修訂建議，由董事會審批。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為集團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確認經向所有董事查詢後，於本年度內，所有董事均遵守了該規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董事會成員

組成

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其中劉東先生、劉宗君先生、陳辰女士、何漢先生及譚彬先生為執行董事；林繼陽先生、高峽先生及王亮亮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期間公司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劉東(主席)

劉宗君(行政總裁)

陳辰

何漢(於2016年11月8日起獲委任)

譚彬(於2016年11月8日起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潘洪業(於2017年3月6日辭任)

林繼陽

高峽

王亮亮先生(於2017年3月6日起獲委任)

每名董事的履歷詳細信息載於17至23頁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部分。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會議於一年內至少召開四次，約每季度一次。藉以討論本公司運行的整體策略和財務表現，其他董事會會議於必要時召開。董事會定期會議並不包括以傳閱書面決議方式取得董事會批准。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共召開五次董事會、三次審核委員會、兩次提名委員會、兩次薪酬委員會及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會議。董事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出席／開會次數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股東週年 大會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執行董事					
劉東(主席)	5/5	不適用	2/2	2/2	1/1
劉宗君	5/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陳辰	5/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何漢(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八日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譚彬(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八日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繼陽	5/5	3/3	不適用	不適用	1/1
潘洪業(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六日辭任)	5/5	3/3	2/2	2/2	1/1
高峽	5/5	3/3	2/2	2/2	1/1

本公司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董事會人數的三分之一。其中有一名董事，為林繼陽先生具有相應專業資格。

相應的通知都會在定期董事會和其他董事會會議之前提前發送予各董事，會議議程和其他相關資料也會在董事會會議之前發予董事。就董事會會議議程及其他附加事項可向所有董事諮詢。

所有董事均可獲得公司秘書的意見和服務，確保董事會程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均獲得遵守。

就會議中董事發表的意見及相關記錄的草稿和最終版本都須發予所有董事，董事會會議記錄應由會議秘書備存，若有任何董事發出合理通知，應公開有關會議記錄供其在任何合理的時段查閱。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及管理層責任

董事會主要負責監督和管理公司事務，包括對採取的長期戰略、聘任及監管公司高級管理層負責，以確保本集團運營與集團目標相一致。董事會亦負責釐定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職能，包括：(i)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慣例；(ii)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iii)檢討及監督僱員及董事適用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iv)檢討本公司於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儘管在任何時候，董事會在指導和監督本公司在履行其責任方面負有全面責任，特定職位的責任可委託予由董事會成立的各董事委員會以處置本公司不同方面的事務。惟另有董事會書面批准的各自的職權範圍，彼等董事委員會受制於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亦受制於董事會政策及常規(其條款不與公司章程細則的條文衝突)。隨著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審核委員會的新的人員組成，獨立非執行董事將可以有效的投入彼等的時間以行使各董事委員會要求的職責。

董事會亦將執行其行使戰略及日常運營的職責委任予在執行董事的領導下的公司管理層。對於須保留予董事會以決定的事務亦有明確的指引，這些事務包括，除其他事項外，資本，財政及財務報告，內部控制，與股東溝通，董事會成員，委派授權及企業管治。

董事會深明其編製各財務期間財務報表的責任，該等財務報表應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載於第63至140頁的財務報表是基於附註1的財務報表編製基準。本集團財務業績將根據法定及監管的要求及時的公佈。在公司年度報告中，公司外聘核數師發佈的職責聲明載於獨立核數師報告56至62頁。

並無違反上市條例第3.10(1)和3.10(2)及3.10A條的規定的不合規事項發生，除於上文「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間概無任何其他財政、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關係。

獨立性確認

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依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就其獨立性出具年度確認函，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指引條款，視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獨立人士。

持續專業發展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劉東先生、劉宗君先生、陳辰女士、何漢先生、譚彬先生、潘洪業先生、林繼陽先生、高峽先生，均被給予相關指導材料，以及參加作為董事的職責和職權、董事適用之相關法律法規、權益披露職責及本集團業務的相關培訓。董事的持續簡報及專業發展將於必要時安排。

所有董事已提供參加培訓的記錄，公司也將繼續依據規定第A.6.5章規定安排或者提供相應培訓。

企業管治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

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委任合同，待輪流退任與重新聘任。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規定，在每年的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的董事將輪流退任。然而，若董事數目不是三的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將退任。每年須退任之董事將為自上次重選或任命後在職期限最長的董事，對於同日成為或曾為上次重選董事之人士（除非他們之間另有協議）而言，則以抽籤決定。彼等退任之董事均有資格在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重選連任。所有由於臨時空缺而被董事會聘任的董事或所有被現有董事會新增的委任董事將擔任此職位直到下一次週年股東大會，並將有資格進行重新聘任。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六日成立了提名委員會，並根據守則條文第A.5.2段以書面釐定其職權範圍。其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取得。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定期檢討董事會的架構、大小和組成、物色合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的人選、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及就有關董事委任或者連任的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其中兩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高峽先生（主席）、潘洪業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為劉東先生。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此期間提名委員會舉行兩次會議。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八日舉行，以（其中包括）檢討董事會的架構、大小和組成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討論了有關董事退任或連任事宜。

在物色合適的董事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將會根據候選人的技能、經驗、教育背景、專業知識、個人誠信和承諾時間，以及根據本公司需求和該職位所須遵循的其他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來執行選拔程式。所有候選人必須能夠滿足上市規則第3.08和3.09條所規定之標準。將被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候選人亦須滿足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的獨立性標準。合資格的候選人將推薦董事會批准。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六日通過的董事會決議及上市規則之規定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已採納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書面職權範圍已參照守則條文第B.1.2段獲採納。其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取得。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以及確保董事並無自行釐定薪酬。執行董事的薪酬乃基於其技能、知識、個人表現及貢獻、該董事責任及職責的範圍，並考慮到公司的業績表現及市場行情釐定。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政策是要確保獨立非執行董事對參與公司事務包括其參加各董事委員會所作出的努力以及付出的時間得到充分的補償。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乃根據其技能、經驗、知識、責任和市場趨勢釐定。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其中兩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潘洪業先生(主席)、高峽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為劉東先生。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B.1.5條守則條文，高級管理層成員於本期間內的年度薪酬範圍載列如下：

薪酬範圍(港元)	人數
零至100,000	1
100,001至500,000	4

董事薪酬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概無董事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金(二零一五年：無)。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過兩次會議。薪酬委員會會議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八日舉行，以(其中包括)檢討有關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

薪酬委員會已採納由其檢討管理層所提出有關執行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的薪酬建議後，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的模式。董事會擁有最終權力以批准經薪酬委員會提出的薪酬建議。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六日通過的董事會決議並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和3.22條之規定成立了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釐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責範圍已參照守則條文第C.3.3和C.3.7段獲採納。其職權範圍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可取得。審核委員會向董事會報告，並自其成立起定期召開會議以檢討並提出推薦建議以改進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式及內部監控。

除此之外，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就對外聘部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和解聘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審閱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財務報告和海外內部監控的重大意見。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林繼陽先生(主席)、潘洪業先生及高峽先生。

企業管治報告

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審閱了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了內部監控與財務報告事宜。審核委員會亦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共同商討審核了本公司的年度及中期報告草稿。審核委員會確信，本公司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的會計準則編製，並公平呈現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財務狀況及業績。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經舉行三次會議，所有審核委員會成員均已出席會議。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概無於外部核數師的選擇、委任、指定或解聘事宜與審核委員會持不同意見。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發展和檢討了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慣例並提出建議。

核數師薪酬

本年度內，本公司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作為本公司外部核數師。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的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審計服務收費約為人民幣2.2百萬元，其他服務收費人民幣0.50百萬元，核數師薪酬共計人民幣2.7百萬元。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報告職責載於56至62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公司秘書

信永方圓企業服務集團有限公司(一家外部服務提供者)的陳燕華女士，於二零一一年九月由本公司委任為公司秘書，其詳細履歷載於本年度報告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部分。陳女士於本年度已依據上市規則第3.29條規定遵循所須規定。與本公司公司秘書方面的事宜之主要聯絡人為田成傑先生。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維持健全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保護本公司股東的利益及資產不會於未經授權的情況下被運用或處置、確保就提供可靠的財務資料而保持適當的賬冊和記錄，以及確保符合相關規則及法規。

本公司經實施多項政策及程序，以保證操作中各方面都得到有效的風險管理，包括制定全面的風險管理政策，明確風險管理職責，制定風險管理預案，對風險的識別、評估、應對和控制進行有效管理，以及提供現場檢查、日常操作管理、財務報告及記錄，遵守環境保證及工作場所安全適用的法律法規。

內部審核部門監督本集團及其主要部門遵守政策及程序的情況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結構的有效性。內部審核部門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報告，並確保設有內部控制，並按預期正常運行。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止年度，董事會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包括本集團財務、運營、合規控制及風險管理功能。已發現需改善的方面，並已採取適當措施管理風險。改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為一個持續的過程，董事會並將藉考慮由審核委員會及執行管理層進行檢討，繼續評估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是否有效。

本公司制定了內幕消息政策。本公司定期提醒董事及其僱員妥善遵守相關內幕消息(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所有政策。此外，本公司讓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掌握最新的監管資料。本公司將編製或更新合規指引或政策以確保遵守監管規定。

股東權利

本公司股東可根據如下章程細則列載的程式要求召集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

- (1) 在遞交請求當日持有本公司繳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而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兩名或以上的股東，或一名或以上的系認可結算所(或其代理人)的股東，有權以書面通知要求本公司董事就該請求所指定任何業務召集股東特別大會。
- (2) 該請求須以書面形式遞交至以下地址致董事會或本公司公司秘書：

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

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18樓

聯絡人：田成傑先生

本公司於中國的主要營業地點：

地址：中國山東省淄博市博山經濟開發區銀龍村

聯絡人：田成傑先生

- (3) 有關請求將經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及登記分處核實，一經核實有關請求為恰當及適當，董事會將自遞交有關請求二十一日內召集股東特別大會，此股東特別大會將於此後另外二十一日內舉行。
- (4) 倘董事未能在有關請求遞交後二十一日內召集有關股東特別大會，請求者本身(彼等本身)可以相同方法召集彼等可由董事會召集的會議，彼等股東特別大會將於遞交請求三個月內舉行。請求人因董事不能召開會議而就此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將由本公司償還予請求者。

有關董事會的事宜，股東可以通過以下途徑聯絡本公司：

地址：中國山東省淄博市博山經濟開發區銀龍村

電郵：tian@ysltex.com

電話：(86533 7918168)

傳真：(86533 4656266)

聯絡人：田成傑先生

企業管治報告

開曼群島公司法中或組織章程細則中並無有關規定以賦予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提請決議的權利，股東提請決議須根據上述程式請求召集股東大會。

投資者關係及溝通

董事會深知與全體股東保持良好溝通的重要性。本公司相信維持高透明度乃為提升投資者關係的關鍵所在。本公司承諾向其股東及公眾投資者公開且及時地披露公司資料。

本公司透過公司刊物(包括年報及公告)為股東提供最新的業務發展及財務表現。本年報提供大量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務資料。股東週年大會為董事會及其股東提供寶貴的直接溝通機會，而本公司亦透過其網站(<http://www.ysltex.com>)向公眾及其股東提供另一種溝通管道。所有公司通訊及本公司的最新資訊均可於本公司的網站獲取。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法律性檔無重大變更。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一層面A1：排放物

本集團紡織業為所處產業鏈中的低污染環節，排放物主要為污水和少量燃煤氣體。本集團一直大力宣導節綠色紡織、低碳生活，並付之於行動。本集團提倡節約用水，嚴格管理，控制水耗，並配備了先進的污水處理系統，對所有生產、生活污水進行處理，實現了回水複用，少量對外排放的廢水也都符合國家和地方水排放標準。

接受當地環保部門的指導和監督，本集團對燃煤鍋爐的排放安裝了線上即時監測裝置，以確保所排放氣體中的二氧化硫和碳氧化物等物質含量符合排放標準。本集團購置、使用的公務、員工接送及貨物裝運車輛，也都符合國家排放標準。

本集團認為所採取的環保措施對於本集團符合國家及地方環保法規和標準是充足並有效的。

環境一層面A2：資源使用

節能降耗不僅有利於環境優化，也可以降低企業成本，是本集團近幾年來一直堅持實施的管控措施之一。為了加強能耗管理，本集團對各部門都制定了嚴格的能耗指標，加以監控和考核；本集團還成立了經當地政府審核、認可的能源管理中心，對集團內部能耗情況實施專業、專門管理，並接受社會及政府機構監督。

電力是本集團的主要能源，多年來，本集團除了不遺餘力地提高用電效率，並通過諸如採用節能燈具、設備、實施技術改造和新技术引進等措施不斷降低電力消耗外，本集團還充分利用廠房屋頂資源，安裝了太陽能發電裝置，不僅可以減少排放，也降低了經營成本。

本集團一直認為，致力於資源的有效、高效利用，是保持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基礎條件之一，這將是本集團的一貫策略。

環境一層面A3：環境及天然資源

無論是本集團對排放的控制，還是對資源的高效利用，都是為確保本集團的所有經營活動及產生的後果都將是環境友好的，這是本集團承擔社會公民責任的體現，為此，本集團已通過ISO 14001環境管理體系認證，並將密切關注節能減排技術發展和法律法規變化，通過系統性的管理，和嚴格、細緻的培訓、教育、考核，確保這一理念得到持續、深入、廣泛落實。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一層面B1：僱傭

本集團在員工僱傭及相關政策方面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及其他勞動法規的規定和要求，無違反相關準則和法規的行為：

1. 員工聘用及離職、辭退、退休安排、流程均嚴格遵循國家規定；
2. 員工工資均不低於當地最低工資；
3. 員工假期、法定有薪假期，及加班、加班費支付和相關福利均遵循國家規定；
4. 員工僱傭及所有崗位的待遇、升遷等相關政策均無歧視性規定，公平對待每一位員工，不因員工的民族、種族、性別、國籍、年齡、宗教、政治派別、婚姻狀況、性取向等社會身份差異而受到歧視和影響；
5. 根據不同崗位的性質和特點，實行計件或計時工作制，如：生產性崗位實行計件工作制，行政性崗位實行計時工作制，以兼顧公平和員工能力差異，並符合勞動法規的要求。

社會一層面B2：健康及安全

本集團根據各生產工序、流程之特點，對員工進行充分培訓和教育，並實施恰當保護措施，以確保員工職業健康及安全，如：對接觸雜訊和棉絮的一線生產工人，定期發放並督促佩戴口罩、耳塞；對電工、焊工等特殊工序，配備專用服裝和工具，並嚴格遵照安全規程作業；配備充足的空調能力，確保夏季高溫季節生產車間溫濕度適宜，等等。

本集團已通過職業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認證。

社會一層面B3：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對員工培訓和發展投入充足資源，從新員工入廠、上崗前的安全、操作培訓，到員工成長、升職、轉崗時的專業、技能、擴展培訓，以及針對管理、財務、銷售、技術研發等特定崗位的法律、法規及專業培訓等，都形成系列，確保每個員工都能具備工作開展和成長所應有的技能、知識和能力，這既是員工成長的需要，也是本集團不斷提升經營績效和改善品質的基礎。

二零一六年度，本集團每位員工平均接受的培訓時間為5個工作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一層面B4：勞工準則

本集團嚴謹僱傭童工和強迫、強制勞動，嚴格遵循聯合國勞工保護條款、《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女職工勞動保護特別規定》等相關規定、準則，保護員工權益。本集團一貫認為，堅持勞工政策和人權保護，是企業良性發展之必須，也可促進社會進步。

社會一層面B5：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以ISO9000管理體系為基礎，對原料、輔料、機物料、配件等主要物料的採購過程及供方進行嚴格管理和控制。本集團建立並實施了供應商選擇、評估、跟蹤制度，評估內容涉及供應商品質保證能力、信譽、供貨及服務能力、智慧財產權保護、環保和社會責任履行情況等，供應商必須經過細緻、全方位的審核、評估，才能進入本集團的合格供方名錄；即便如此，本集團對自合格供方採購的物料都必須進行進貨檢驗，合格後方可收貨、使用，並在使用中對其實用效能、品質穩定等情況進行跟蹤，並作為供應商定期評估的資訊輸入，以確保所選擇的供應器具備長期、穩定滿足本集團採購要求的能力。

社會一層面B6：產品責任

產品品質是品牌的基礎，也是決定企業能否長期生存的先決條件。雖然本集團以新產品、多樣化品種為特徵的產品結構，大大提高了產品品質控制的難度，但本集團以ISO9000標準為基礎建立的品質管制體系，已實現了對人員、採購、設備、操作、檢驗、儲運、銷售及服務等所有流程的有效控制，能夠充分保證本集團的產品品質。產品品質的優劣最終是由市場來判定的，本集團多年來在市場中的良好口碑和影響力，說明本集團產品品質的優異性和穩定性，已得到客戶的認可。

社會一層面B7：反貪污

除了嚴格、細緻的制度規定和工作審查，公司還通過全員性教育和培訓，預防和減少貪污行為的發生，尤其是對於管理、財務、技術、採購、行銷等易發生貪污、洩密等不當行為的崗位，本集團還簽署有保密協定和拒賄反貪保證書，以預防貪污受賄等不法行為的發生。

社會一層面B8：社區投資

本集團熱心關注社區建設及公益事業，每年都會拿出一定資金資助社區老弱人群及助學、助殘等活動，並積極參與本地區民政部門組織的公益捐助活動。對於涉及員工及社區民眾生活、教育、環境、交通、文化、娛樂、安全等方面的設施和需求，如：居住環境，健身器材，子女上學及安全接運，文化娛樂場所建設等，本集團亦不斷予以補充、完善，或提供人、財、物之支援和資助，以促進社區和諧，服務社會。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連同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活動是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全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已全部使用完畢。有關詳IPO募集資金使用詳情，請參閱公司招股說明書以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三日刊發之公告。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根據特別授權已經按每股配售股份2.50港元之配售價向不少於六名股份承配人成功配售合共88,105,000股配售股份。本次所得款項淨額將已全部用於(i)償付發行為收購Solid Will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之部分代價的承兌票據；及(ii)一般營運資金。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次所得款項淨額均已按照原定使用用途使用完畢。有關本次募集詳細資訊請參閱而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刊發之通函及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四日、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七日刊發之公告。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公司根據一般授權向建銀國際海外有限公司發行可換股債券，本次所得款項用於(i)發展本公司電視連續劇之營運資金(倘需要額外資金)；(ii)用作本集團媒體業務之一般營運資金。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次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上述用途之數額達120.9百萬港幣，所得款項淨額之剩餘資金仍存放於本公司資金帳戶。有關本次募集詳細資訊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三日及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四日刊發之公告。

同時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根據特別授權建議發行可換股債券用於製作本集團多部電視劇。本次募集資金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到位。所得款項淨額現時擬用。有關本次募集詳細資訊請參與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刊發之公告。

業績和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載於第63至140頁的合併財務報表。

二零一七年為本公司發展至關重要之一年，傳統紡織業務需克服行業下行發展之不利條件積極努力應對，同時媒體業務正值拓展關鍵期，亦急需進一步投資用以發展鞏固。為此，本公司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在此，本公司董事會承諾，未來年度將盡最大之努力謀求本公司之發展，以期謀得本公司股東之更佳回報。

董事會報告

最近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最近五年的業績、資產及負債的財務摘要載於第6頁。本摘要表並不構成財務報表的部分。

股本

本年度公司股本變動的詳細資訊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購股權計劃

根據全體股東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六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的現有購股權計劃獲批准採納，令本公司得以靈活的方式給予合資格參與者激勵、獎勵、酬金、報酬及／或福利，以及達致董事會可能不時批准的其他目的。

在購股權計劃的規限下，董事會可酌情授予或邀請屬於任何下列類別的任何人士接納購股權以認購股份：(a)與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訂有全職或兼職僱傭關係的本集團任何僱員、供應商、服務供應商、客戶、合夥人或聯營合夥人(包括任何董事，不設屬執行或非執行董事及不論獨立於本集團與否)；(b)對本集團作出或可能作出貢獻的任何人士。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0%。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二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除非本公司在股東大會上尋求股東批准更新購股權計劃的10%限額，惟在計算10%限額時，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已失效的購股權將不會計算在內。

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的詳情列載於本公司招股章程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的「購股權計劃」一段中，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摘要如下：

購股權計劃採納自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六日起計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五日十年期間內有效。本公司可通過股東大會決議或於董事會決定之日，任何時間終止購股權計劃。不妨礙該購股權計劃終止前已授出的購股權行使。

董事會報告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股份的行使價可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有關價格無論如何不得低於以下各項的較高者：

- (1) 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收市價，須為營業日；
- (2)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平均收市價；及
- (3) 於授出日期時的股份面值。

於接納購股權後，承授人須向本公司支付1港元，作為獲授購股權的代價。授出購股權之要約須在本公司發出之要約函件中規定的日期內接納。任何購股權計劃下授出之購股權的行使期限不得超過有關授出日期起計後十年，並根據購股權計劃中所包含的提前終止購股權之規定，於上述十年期限內的最後一天屆滿。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80,000,000股，於本年報之日，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7.65%。

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已發行股份及因行使已授出購股權及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將授出予承授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須於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任何超出此1%規限的購股權授出須依據本公司發出的通函及根據上市規則須獲得本公司股東批准。

在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依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購股權。

除上述購股權計劃外，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均沒有在本年度任何時間參與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以通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亦無任何董事，或任何他們的配偶或未滿十八歲的子女，享有認購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或行使任何此等權利。

可供分配儲備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四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分配予股東的儲備約為人民幣537百萬元。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公司前五大客戶的銷售總額佔本年度銷售總額的約28.6%，其中對最大客戶銷售額佔本年度銷售總額的約8%。公司前五大供應商的採購總額佔本年度公司採購總額的約23.6%，其中最大供應商採購額佔本年度採購總額的約6%。

董事會報告

據董事所知，董事或彼等的任何聯絡人或任何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權益的股東在年內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

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至15。

固定資產

本年度內，本集團總資本支出約39.0百萬元(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26.8百萬元)，主要用於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有關本集團於年內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租賃土地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借款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借貸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25。除財務報表附註20所披露之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淨值約為人民幣28.5百萬元的機器及設備用作銀行貸款抵押品(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13.3百萬元)。除此之外，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融資租賃項下持有的機器及設備的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35.6百萬元(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40.1百萬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董事

於年內直至本年報日期在任之董事如下：

劉東(主席)

劉宗君(行政總裁)

陳辰

何漢(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八日起獲委任執行董事)

譚彬(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八日起獲委任執行董事)

林繼陽

潘洪業(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六日起辭任非執行董事)

高峽

王亮亮(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六日起獲委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報告

董事與董事服務合同

執行董事劉東先生已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訂立服務合約，為期三年。執行董事劉宗君先生已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訂立服務合約，為期三年。執行董事陳辰女士已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四日訂立服務合約，為期三年。執行董事何漢先生已與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八日訂立服務合約，為期三年。執行董事譚彬先生與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八日訂立服務合約，為期三年。

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亮亮先生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六日訂立聘任書，為期三年。獨立非執行董事林繼陽先生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訂立聘任書，為期三年。獨立非執行董事高峽先生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訂立聘任書，為期三年。

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本公司附屬公司訂立不可於一年內由本公司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本公司已接獲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關於彼等於本年度獨立性的確認書，而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仍被視為獨立。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三分之一的現任董事將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

有關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17至23頁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部分。

控股股東的不競爭承諾

本公司與劉東先生及東越有限公司(「**控股股東**」)已訂立一項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不競爭契據。每名控股股東已就其遵守不競爭承諾作出年度聲明。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並確認控股股東已遵守不競爭承諾，且本公司已根據承諾條款執行不競爭承諾，以及在不競爭承諾下，並無控股股東所指的新商業機會(定義見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關係—不競爭承諾」)。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相關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其集團成員和／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擁有的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如下：

董事姓名	本集團成員公司／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證券數目及 類別 (附註1)	概約股權 百分比
劉東先生(附註2)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273,609,836股(L)	26.16%
	東越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1股(L)	100%
何漢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4,008,000股(L)	1.34%

附註：

1. 字母「L」表示該董事於股份或相關的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2. 有關股份由東越有限公司（一家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持有，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劉東先生實益擁有。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其集團成員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其他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之規定（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彼等規定被列為或視為擁有的），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352條要求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或根據守則條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其他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的權益及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知悉，以下人士／實體(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其集團成員和／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披露並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名稱	本集團成員公司／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證券數目及類別 (附註1)	概約股權 百分比
東越有限公司(附註2)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273,609,836股(L)	26.16%
王玲利女士(附註3)	本公司	家族權益	273,609,836股(L)	26.16%
Aim Right Ventures Limited(附註4)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202,472,656股(L)	19.36%
劉志華先生(附註5)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202,472,656股(L)	19.36%
鄒國玲女士(附註6)	本公司	家族權益	202,472,656股(L)	19.36%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公司 (附註7)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165,289,256股(L)	15.81%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 公司(附註7)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165,289,256股(L)	15.81%
Dragon GP Partner Co (附註8)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247,933,884股(L)	23.71%
Dragon Capital Entertainment Fund One LP(附註8)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247,933,884股(L)	23.71%
翟雋(附註8)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247,933,884股(L)	23.71%

董事會報告

附註：

1. 字母「L」表示該人士／實體（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的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2. 東越有限公司為一家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劉東先生實益擁有。因此，劉東先生亦被視為擁有東越所擁有的權益。
3. 王玲利女士為劉東先生的配偶。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王玲利女士被視為或當作於劉東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4. Aim Right Ventures Limited是一家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劉志華先生實益擁有。因此，劉志華先生亦被視為擁有Aim Right Ventures Limited所擁有的權益。
5. 該等股份由Aim Right Ventures Limited（一家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持有，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劉志華先生實益擁有。
6. 鄒國玲女士為劉志華先生的配偶。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鄒國玲女士被視為或當作於劉志華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7. 根據本公司與建銀國際海外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三日訂立的認購協議，假設可換股債券附帶之轉換權按轉換價每股換股股份1.21港元獲悉數行使，則將會向建銀國際海外有限公司發行165,289,256股換股股份。而建銀國際海外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中央匯金投資有限公司擁有。
8. 根據本公司Dragon Capital Entertainment Fund One LP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訂立之認購協議，假設可換股債券附帶之轉換權按轉換價每股換股股份1.21港元獲悉數行使，則將會向Dragon Capital Entertainment Fund One LP發行247,933,884股換股股份。Dragon Capital Entertainment Fund One LP持有本次發行之可換股債券，Dragon GP Partner Co作為普通合夥人管理Dragon Capital Entertainment Fund One LP基金，而Dragon GP Partner Co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翟雋先生實益擁有。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實體（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其集團成員和／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披露並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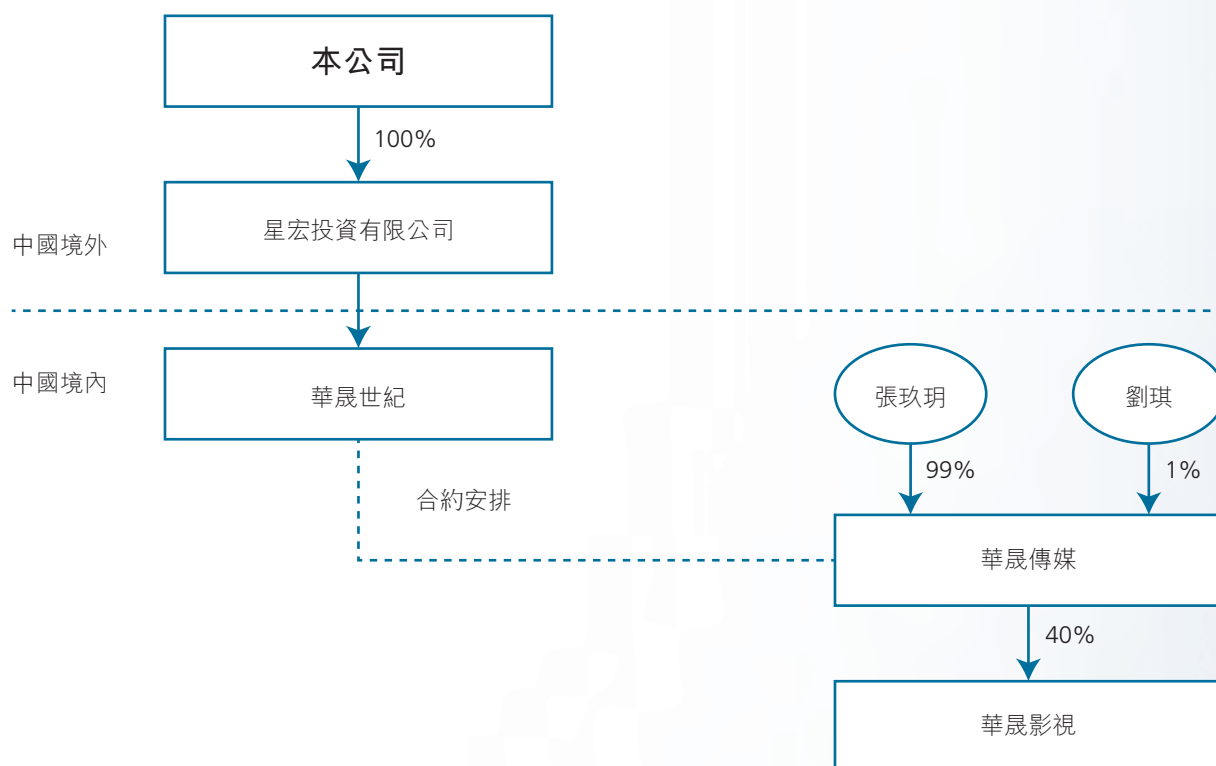
合約安排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之有效的華晟傳媒之合約安排(如以下定義)和星宏影視之合約安排(如以下定義)(與華晟傳媒之合約安排以下統稱「合約安排」)其項下結構性合約主要條款概要載列如下：

華晟傳媒之合約安排

1. 合約安排示意圖

以下簡明示意圖說明華晟傳媒之合約安排由華晟傳媒向本公司的經濟利益流動：



董事會報告

2、 華晟傳媒之結構性合約

北京華晟世紀傳媒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晟世紀」)、華晟傳媒及登記股東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六日訂立一系列結構性合約(「華晟傳媒之結構性合約」),如:獨家技術支持及服務協議(以下簡稱「2015年獨家技術支持及服務協議」)、獨家購股權協議(以下簡稱「2015年獨家購股權協議」)、股權質押協議(以下簡稱「2015年股權質押協議」)和授權委託書(以下簡稱「2015年授權委託書」)。目前華晟傳媒之「登記股東」為張玖月女士及劉琪女士。

(1) 2015年獨家技術支持及服務協議

華晟世紀、華晟傳媒及登記股東訂立獨家技術支持及服務協議,據此,華晟傳媒同意委聘華晟世紀為其獨家技術及服務供應商。獨家技術支持及服務協議由協議日期(即二零一五年七月六日)起計初始為期10年,並可按華晟世紀選擇按經常性基準再延長10年,直至由華晟世紀透過發出事先書面終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華晟傳媒及登記股東概無合約權利終止獨家技術支持及服務協議。

(2) 2015年獨家購股權協議

華晟世紀、登記股東及華晟傳媒訂立獨家購股權協議,據此,登記股東不可撤回地向華晟世紀或華晟世紀所指定之人士授出獨家購股權,以供按中國法律及法規許可之最低購買價購買(以中國法律及法規許可者為限)彼等於華晟傳媒之全部或部分股權。

(3) 2015年股權質押協議

華晟世紀、登記股東及華晟傳媒已訂立股權質押協議,據此,登記股東須將彼等各自於華晟傳媒之全部股權質押予華晟世紀,以保證履行彼等在合約安排項下之所有責任以及登記股東及華晟傳媒在合約安排項下的任何責任。根據股權質押協議,倘任何登記股東及/或華晟傳媒違反合約安排項下的任何責任,華晟世紀(作為承質押人)有權要求登記股東轉讓全部或部分質押股權予華晟世紀及/或華晟世紀所指定之任何實體或個人。

(4) 2015年授權委託書

各登記股東已向華晟世紀發出授權委託書,據此,彼等不可撤回地授權華晟世紀行使彼等作為華晟傳媒股東的一切權利及權力,包括(i)出席股東大會及簽署相關股東決議案的權利;(ii)行使股東權利(包括但不限於在股東大會的投票權、提名權及委任權)的權利;(iii)向相關政府機關或監管機構呈交檔的權利;(iv)收取有關出售、轉讓、質押或處理華晟傳媒全部或部分股權的股息或享有華晟傳媒清盤後任何分派的權利;及(v)作為華晟傳媒股東的任何其他權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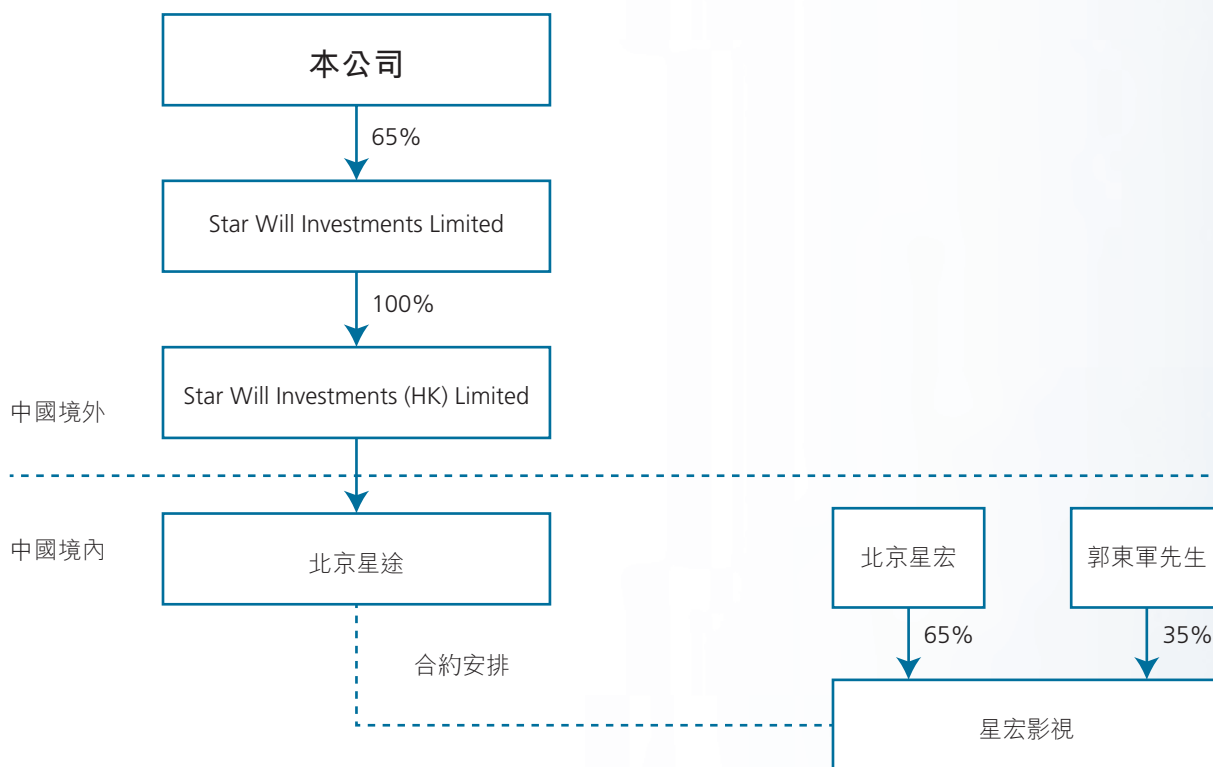
有關此合約安排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九日刊登之公告之「結構性合約」章節及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刊發之通函之「合約安排之資料」章節。

董事會報告

星宏影視之合約安排

1. 合約安排示意圖

以下簡明示意圖說明星宏影視之合約安排由星宏影視(連同華晟傳媒為「中國經營實體」)向本公司的經濟利益流動：



2. 星宏影視之結構性合約

北京星途影視文化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北京星途」)、北京星宏影視文化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星宏影視」)及星宏影視股東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訂立一系列結構性合約(「星宏影視之結構性合約」)，如：獨家技術支持及服務協議(以下簡稱「2016年獨家技術支持及服務協議」)、獨家購股權協議(以下簡稱「2016年獨家購股權協議」)、股權質押協議(以下簡稱「2016年股權質押協議」)和授權委託書(以下簡稱「2016年授權委託書」)。目前星宏影視之「登記股東」(「星宏股東」)為北京星宏文化發展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北京星宏」)及郭東軍先生。

(1) 2016年獨家技術支持及服務協議

北京星途、星宏影視及星宏股東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訂立獨家技術支持及服務協議，據此，星宏影視同意委聘北京星途為其獨家技術及服務供應商。獨家技術支持及服務協議由協議日期起計初始為期10年，並可按北京星途選擇按經常性基準再延長10年，直至由北京星途透過發出事先書面終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星宏影視及其股東概無合約權利終止獨家技術支持及服務協議。

董事會報告

(2) 2016年獨家購股權協議

北京星途、星宏股東及星宏影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訂立獨家購股權協議，據此，星宏股東不可撤回地向北京星途(或北京星途指定的人士)授出獨家購股權，以供按中國法律及法規許可的最低購買價購買(以中國法律及法規許可者為限)彼等於星宏影視的全部或部分股權或資產。

(3) 2016年股權質押協議

北京星途、星宏股東及星宏影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訂立股權質押協議，據此，星宏股東須將彼等各自於星宏影視之全部股權質押予北京星途，以保證履行彼等在合約安排項下之所有責任以及星宏股東及星宏影視在合約安排項下的任何責任。根據股權質押協議，倘任何星宏股東及/或星宏影視違反合約安排項下的任何責任，北京星途(作為承質押人)有權要求星宏股東轉讓全部或部分質押股權予北京星途及/或北京星途所指定之任何實體或個人。

(4) 2016年授權委託書

星宏股東各自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向北京星途發出授權委託書，據此，彼等不可撤回地授權北京星途行使彼等作為星宏影視股東的一切權利及權力，包括但不限於：(i)出席股東大會及簽署相關股東決議案的權利；(ii)行使股東權利(包括但不限於在股東大會的投票權、提名權及委任權)的權利；(iii)向相關政府機關或監管機構呈交文檔的權利；(iv)收取有關出售、轉讓、質押或處理星宏影視全部或部分股權的股息或享有星宏影視清盤後任何分派的權利；及(v)作為星宏影視股東的任何其他權利。

該協議將自協議日期起生效，直至2016年獨家技術支持及服務協議終止為止。

除上文所述外，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華晟傳媒、星宏影視公司概無訂立、續新或編製任何合約安排。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約安排及/或採納有關合約安排之情況並無重大變化。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述結構性合約概無解除，乃由於致使採納合約安排項下結構性合約之有關限制並無消失。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中國經營實體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

中國經營實體名稱	中國經營實體 成立時間	實體類型／ 成立及經營地點	登記持有人	業務活動
華晟傳媒	2004年7月	有限公司／中國	張女士持有99.00% 劉女士持有1.00%	電視劇投資、製作、發行 及相關業務
星宏影視	2014年12月	有限公司／中國	北京星宏文化發展有限 公司持有65.00% 郭先生持有35.00%	電影電視製作、發行及 相關業務

上述各中國經營實體對本集團而言屬重要，此乃由於其持有對本集團業務經營(如廣播電視節目製作經營許可證、電視劇發行許可證)所需之若干牌照及許可證。此外，上述各中國經營實體亦持有本集團大部分知識產權，包括影視劇播映權、影視劇音像製品出版權、影視劇資訊網路傳播權。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受限於合約安排的中國經營實體的收入和資產總值分別約為人民幣120.3百萬元及人民幣764.8百萬元。

上述各中國經營實體已向本公司承諾，於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期間，各中國經營實體將向本集團管理層及本公司核數師提供所有相關記錄，供本公司核數師實施合約安排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相關程式。

董事會報告

合約安排之相關風險

中國政府可能釐定該等合約安排並不符合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之中國法律顧問表示，中國政府可能就中國適用法規之詮釋持有不同意見，並可能不同意合約安排符合中國之許可、註冊或其他法律或監管規定、現有政策或未來可能採納之規定或政策。規管合約安排有效性之中國法律及法規存在不確定因素，而相關政府當局對該等法律及法規之詮釋亦擁有相當大之酌情決定權。本公司無法保證合約安排不會被發現違反任何現行或未來中國法律及法規。

倘本公司被發現違反任何現有或未來之中國法律或法規，包括商務部《安全審查規定》以及任何日後由任何中國政府當局發佈有關可變權益實體架構之使用之法規，則相關監管當局於處理該等違反或違規行為時將有相當大之酌情決定權。該行動可能對本集團之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重大不利影響。倘董事會知悉任何上述重大不利影響，本公司將盡快發佈公告。

合約安排未必會如直接擁有權有效

由於中國法律對外商投資電視劇集製作行業進行限制，本公司透過合約安排（而非透過擁有股權）控制中國經營實體。華晟傳媒和星宏影視分別為集團於中國的主要營運實體及在中國經營電視劇集製作業務所需主要許可證的持有者。

然而，在對中國經營實體實行控制權方面，合約安排未必如擁有股權般有效。例如，中國經營實體及其股東可能違反或未能履行其於合約安排項下的責任。倘本集團擁有中國經營實體的直接擁有權，本集團將能夠行使作為股東的權利以變更其董事會，從而在任何適用的受信責任的規限下在管理及營運層面作出變動。根據合約安排，本集團將需要依賴其於其下的合約權利促成有關變動，或為中國經營實體指派新股東。

合約安排之理由與裨益

本公司透過合約安排於中國進行電視劇製作業務以遵守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及對華晟傳媒／星宏影視之營運施加資產管理控制權及享有中國經營實體的所有經濟利益。

根據《廣播電視節目製作經營管理規定》，外商投資的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即中外合資企業、中外合作合資企業及外商獨資企業）均不得申請廣播電視節目製作經營許可證，而中國經營實體的主要業務營運需要該許可證。

董事會報告

由於上述原因，為遵守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以及為對中國經營實體營運確立資產管理控制權並享有其所有經濟利益，本集團已與中國經營實體訂立合約安排，以於中國進行電視連續劇製作業務。合約安排已經特別設計，以賦予本集團權利享有中國經營實體的所有經濟利益、對中國經營實體的營運行使管理控制權及防止中國經營實體之資產及價值流向中國經營實體之登記股東。

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根據各協議於中國法律及法規項下之條款及條件，合約安排對各協議之訂約方均具有法律約束力，並屬可強制執行，且並無違反華晟世紀／北京星途及中國經營實體的組織章程細則。

因此，董事相信，除所披露者外，合約安排乃可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予以強制執行，且合約安排提供機制，使本公司可對中國經營實體行使實際控制權。

董事會相信，合約安排乃嚴格定制以達致本公司的業務目標，並盡量減低與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的潛在衝突。中國經營實體的主要業務被視為於中國製作影視劇，而根據《外商投資產業指導目錄》及《廣播電視節目製作經營管理規定》，外商投資嚴禁涉足該領域。此外，經營中國經營實體主要業務所需的廣播電視節目製作經營許可證僅可由於中國註冊成立而並無外商投資的國內公司取得。由於本公司乃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根據中國法律，本公司直接或透過其任何附屬公司(包括華晟世紀／北京星途)所作出之任何投資均被視為外商投資。因此，根據中國法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不符合資格申請經營電視劇製作業務所需的許可證及批文，亦不得收購任何已持有該等許可證的公司的股權。為遵守適用中國法律，經營主要業務的必要許可證及許可均由中國經營實體持有。本集團與中國經營實體分別訂立合約安排，以於中國進行其主要業務，並對中國經營實體的營運實施管理控制權，並享有其全部經濟利益。

解決因合約安排產生的潛在爭議

合約安排項下的結構性合約受中國法律規管。當就合約安排項下的任何結構性合約出現爭議，則合約安排的相關訂約方須透過以友好磋商方式解決爭議。倘未能解決爭議，則合約安排項下的結構性合約規定該等爭議須提交至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進行仲裁。該等仲裁的裁決為最終且對有關訂約方具有約束力。合約安排項下的結構性合約載有解決爭議的條款，規定仲裁員可就各中國經營實體的股權或資產裁決補救措施、禁制令(如就進行業務或強制轉讓資產)或頒令各中國經營實體清盤。

董事會報告

於各中國經營實體股東身故、破產或離婚時保護本集團權益

誠如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合約安排所載條文對各中國經營實體股東的任何繼承人亦具有約束力，猶如該繼承人為合約安排的訂約方。儘管合約安排並無訂明該等股東繼承人的身份，但依照中國繼承法，法定繼承人可包括配偶、子女、父母、兄弟、姊妹、祖父母及外祖父母。因此，繼承人的任何違反行為均會被視為違反合約安排。倘違反合約安排，華晟世紀／北京星途可針對繼承人行使其權利。根據合約安排，各中國經營實體股東的任何繼承人均須承擔各中國經營實體股東於合約安排下的任何及全部權利及責任，猶如該繼承人為有關合約安排的訂約方。

誠如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i)合約安排為本集團提供保障，即使任何中國經營實體股東身故、離婚或破產亦然；(ii)登記股東身故、離婚或破產將不會影響合約安排的有效性，而該名登記股東的繼承人應受合約安排的約束；及(iii)於執行合約安排時概無任何實質困難。

處理潛在利益衝突的安排

各中國經營實體股東已各自以授權書形式為華晟世紀／北京星途的利益不可撤回地承諾並已根據合約安排作出若干限制性契約，將處理因合約安排而可能產生的潛在利益衝突。

內部監控措施

為有效控制及保障各中國經營實體的資產，合約安排規定在並無獲得華晟世紀／北京星途事先書面同意的情況下，各中國經營實體股東不得於任何時間以任何方式出售、轉讓、按揭產生或准許任何產權負擔或處置各中國經營實體的任何資產及於其業務或收益的合法權益。各中國經營實體及其股東將一直於一般及日常過程中營運其所有業務及將維持其資產價值，且不可作出可能對各中國經營實體的經營狀況及資產價值造成不利影響的任何行動或遺漏。

除上述合約安排規定的內部監控措施外，本公司擬於完成後經參考本集團不時採納的內部監控措施，透過華晟世紀／北京星途對各中國經營實體實行額外內部監控措施，有關措施可能包括(但不限於)：

- (i) 要求各中國經營實體提供每月管理賬目，並於各月月底呈交主要營運數據及銀行賬單及就任何重大波動向華晟世紀／北京星途提供解釋；
- (ii) 要求各中國經營實體協助及促成華晟世紀／北京星途對各中國經營實體進行季度現場內部審核；及

董事會報告

(iii) (倘需要)委聘法律顧問及／或其他專業人士處理合約安排產生的特定事宜，並確保各中國經營實體的營運將不時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

關連交易

本公司於年內概無訂立任何根據上市規則須於披露的非豁免關聯交易。被披露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2中，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進行的非豁免關聯方交易不構成上市規則須於披露事項。

競爭及利益衝突

本年度內，除2012年6月29日的招股章程所披露者，概無董事、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聯絡人從事與本集團業務競爭的業務，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獲准許彌償條文

根據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備有一條獲准許的彌償條文(定義見公司條例第469條)，該條文於年內及於本報告日期就董事的利益而言具有效力。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之重大權益

概無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係且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訂約方及董事或董事之聯繫人擁有重大權益(不論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於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存在。

股票掛鈎協議

除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及於董事會報告第36頁「所得款項用途」一段披露之發行可換股債券外，本公司於本年度內並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管理合約

本年度內並無就整體業務或任何重要業務的管理與行政工作簽訂或存有任何合約。

董事會報告

稅務減免

董事並無知悉任何股東因持有本公司的證券而可享有任何稅務減免。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本公司註冊成立的司法權區開曼群島的法例並無有關本公司須按比例向本公司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的優先購買權規定。

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從公開途徑所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截至本年報日期止，維持了主機板上市規則規定的已認購公眾持股量。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企業管治的詳細信息載於本年度報告內24至32頁的企業管治報告中。

業務審視

審視

本集團中肯的業務審視詳載於本年報第7頁至第9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該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董事會密切監管可能影響本集團紡織業務及影視業務收入的各種因素，特別是被視為主要風險的宏觀經濟和行業形勢及外在經濟環境的變化。

報告期後重大事件

本集團的報告期後重大事件詳載於本年報第13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之報告期後事項。該報告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未來業務發展

本集團的未來業務發展詳載於本年報第14頁至第16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該報告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董事會報告

主要財務及業務表現指標

主要財務及業務表現指標詳載於本年報第9頁至第13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該報告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環境政策及表現

作為一間具社會責任的企業，本集團致力維持最高要求之環境及社會標準，以確保其業務可持續發展。據董事所知本集團已遵守所有與其業務有關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例及法規，包括健康及安全、工作環境條件、就業及環境。本集團明白有賴所有人的參與及貢獻才能成就美好未來，亦因此鼓勵所有僱員參與環境及社會活動，惠及整個社區。

本集團積極推進管理措施和技術改造，生產用電單耗用量及開支均比去年有所節約。本集團亦引導各項辦公室減耗措施，鼓勵員工養成良好習慣，節約資源和能源，建設綠色舒適的辦公環境。

遵守法律及法規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知悉其未有遵守任何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二)到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五)(包括首尾日期)暫停登記，期間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投票的資格，所有過戶檔及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及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與僱員的關係

僱員被視為本集團最重要及具價值的資產。本集團會根據表現評估而給予花紅及獎金，以鼓勵及推動員工有更佳的表現，並將根據不同崗位的技能要求，對員工提供相應的培訓及提供機會協助彼等在集團內發展事業及晉升。

與主要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

本集團的主要客戶來自紡織、影視業務。本集團的使命為在紡織業務及影視業務提供卓越優質的客戶服務，同時維持長期盈利能力、業務及資產增長。本集團已建立各種方式加強客戶與本集團之間的溝通，以提供卓越優質的客戶服務，增加市場滲透及擴展業務。

本集團與主要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在供應鏈及面對業務挑戰和監管要求時至為重要，其可產生成本效益及促進長遠商業利益。

董事會報告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將在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五)舉行，股東應參閱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內刊發之通函中關於股東週年大會之詳情，以及隨附的股東週年大會通知及代表委任表格。

核數師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該事務所將於2017年股東週年大會退任，惟有資格亦願意應聘連任。有關重新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及授權董事釐定其酬金的決議案將於2017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出。

承董事會命

銀仕來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東

中國·山東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銀仕來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63頁至140頁的銀仕來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以及任何與我們對開曼群島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相關的道德要求，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這些要求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收入確認時點：電視劇授權收入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及第81頁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貴集團的電視劇授權收入於貴集團根據相關授權合同條款向客戶提供電視劇時確認。

貴集團與客戶的電視劇授權合同主要包括各種電視頻道和網絡，規定了各種有關電視劇接收及電視劇母帶退還的條款。此類條款可能會影響來自客戶的授權收入的確認時點。貴集團評估各項合同的條款以確定收入確認的恰當時點。

我們把電視劇授權收入確認時點列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為與客戶簽訂的各項合同的條件條款可能不同，存在收入可能在不當會計期間確認的風險，同時因為收入是貴集團的關鍵績效指標之一，因此會受到為達到期望或目標而進行人為操縱的固有風險的影響。

在審計中的處理方法

我們就評估電視劇授權收入確認時點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程序：

- 理解並評估與收入確認相關的管理層的關鍵內部控制的設計、實施和操作有效性；
- 審核關鍵授權合同，以識別關鍵條件和條款，包括客戶對電視劇的接收和退貨權，並且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評估貴集團的收入確認會計政策；
- 對於被視為重大或符合其他特定風險導向標準的分錄，就本報告期與收入相關的人工錄入的會計分錄，審核相關文件；
- 以樣本為基礎，將報告日前後記錄的具體收入交易與相關文件(包括相關銷售協議或授權合同，客戶對母帶的接收確認和播出時間表)進行比較，來確定相關收入是否已在適當會計期間確認；以及
- 審核報告日之後進行的銷售調整，並評估相關收入調整是否已計入適當的會計期間。

獨立核數師報告

由合同協議形成的附屬公司的會計核算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0及第69頁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貴集團通過收購擴展其媒體業務，在本報告期內完成了一項收購交易。本報告期內進行的收購交易使得貴集團能夠通過合同協議對被投資方進行控制，其法律條款可能與普通投資協議不同，且內容複雜。被投資方被認定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並與貴集團合併。

由合同協議形成的附屬公司的會計核算涉及管理層在評估貴集團對被投資方的控制時行使判斷。這些判斷的關鍵要素包括評估貴集團通過參與被投資方的活動而獲得可變回報的權利，以及貴集團通過對被投資方行使權力而影響這些回報的能力。

相關企業合併的會計核算亦涉及管理層的判斷，管理層需要在識別之前尚未入賬的已收購無形資產，對相關假設和判斷行使管理層判斷及估計所收購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時行使判斷。

我們把由合同協議形成的附屬公司的會計核算列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為其對合併財務報表的重要性，並且由於投資的複雜結構和投資協議的複雜合同條款，執行貴集團的會計政策涉及管理層的重大判斷，還因為確定所收購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需要管理層的重大判斷。

在審計中的處理方法

我們就評估由合同協議形成的附屬公司的會計核算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程序：

- 取得並閱讀報告期內訂立的收購交易的相關買賣協議；
- 與管理層討論以了解報告期內訂立的收購交易的目的和性質；
- 評估貴集團對被投資方的會計處理是否符合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包括評估貴集團是否具有控制被投資方的能力，是否具有因參與被投資方的活動而享有可變回報的權利，以及是否擁有通過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這些回報的能力；
- 在我們內部評估專家的協助下，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評估管理層對所收購無形資產的識別及管理層用於評估所收購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的評估方法；
- 在我們內部評估專業人員的協助下，通過與同行業可比公司的基準進行比較，評估用於估計所收購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的貼現率；以及
- 將用於估計所收購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的主要參數(包括未來收入和利潤率)與被投資方的歷史業績、管理層預測、可比公司的財務數據和可用的外部市場數據進行比較。

獨立核數師報告

評估商譽的潛在減值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3及第71頁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商譽按照成本減去累積減值虧損列示。企業合併產生的商譽被分配至現金產出單位(可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可識別資產組合)，預期將受益於合併的協同效應。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擁有重大商譽，餘額為人民幣4.99億元，其中包括收購Solid Will Ltd.，Star Will Investment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在中國大陸製作及發行電視劇)所產生的人民幣4.93億元商譽，以及收購淄博銀仕來紡織有限公司所產生的人民幣600萬元商譽。

日益激烈的競爭以及中國大陸傳媒業不斷變化的法律及政治環境，可能對貴集團電視劇業務將帶來的預測現金流量產生負面影響，可能導致商譽的賬面金額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管理層每年評估商譽的可收回金額，以確定是否需要進行任何減值。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為其使用價值，使用預期從現金產生單位取得的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計算確定。貴集團根據經管理層審批的最近期五年財務預算預測現金流量，並以適用於相關業務的穩定增長率推算五年以後的現金流量。

在審計中的處理方法

我們就評估商譽的潛在減值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程序：

- 在我們內部評估專家的協助下，參考現行會計準則，評估管理層採用的評估方法，對現金產生單位的識別以及各項已識別現金產生單位的資產分配；
- 在我們內部評估專家的協助下，通過對比同行業內可比公司的基準，評估管理層預測貼現現金流量時採用的貼現率；
- 將預測貼現現金流量時使用的主要參數(包括未來收入、增長率和未來利潤率)與現金產生單位的歷史表現、管理層預測、同業中可比公司的數據以及可用外部市場數據進行比較；
- 通過將去年預測結果與本年實際表現進行比較，評估管理層預測流程的歷史準確性，與管理層討論重大差異，並在評估本年度現金流量預測中考慮這些差異；以及
- 對貼現率和未來收入執行敏感性分析，考慮其對商譽賬面金額的影響，以及是否存在管理層偏向的跡象。

獨立核數師報告

評估商譽的潛在減值(續)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3及第71頁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對商譽可收回金額的評估涉及重大的管理層估計和判斷，特別是確定現金流量預測時採用的關鍵假設，其中包括未來收入、增長率、未來利潤率和適用的貼現率。

我們把評估商譽的潛在減值列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為其對合併財務報表的重要性，並且因為預測和貼現未來現金流量時的固有不確定性需要管理層行使重大判斷，並可能受到管理層偏向意見的影響。

在審計中的處理方法

合併財務報表及其核數師報告以外的信息

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全部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獨立核數師報告

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是按照我們的商定條款，僅向整體成員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內部控制，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修改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指導、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楊家俊。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十號

太子大廈八樓

2017年3月29日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811,324	654,037
銷售及服務成本		(647,571)	(552,973)
毛利		163,753	101,064
其他(損失)和收益淨額	4	(299)	4,081
分銷成本		(16,641)	(15,262)
行政開支		(86,055)	(65,352)
經營溢利		60,758	24,531
融資收入	5(a)	1,131	2,958
融資成本	5(a)	(26,799)	(17,485)
應佔聯營公司(損失)/收益	15	(836)	35
除稅前溢利	5	34,254	10,039
所得稅	6	(3,186)	(2,702)
本年溢利及綜合收益總額		31,068	7,337
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24,525	7,337
非控股權益		6,543	—
本年溢利及綜合收益總額		31,068	7,337
每股盈利		人民幣	人民幣
基本及攤薄	10	0.0243元	0.0091元

第68頁至第140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本年度應付予本公司股東股息之詳情已列載於附註28。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16年12月31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455,748	488,066
經營租賃項下的自用租賃土地權益	11	64,281	55,843
		520,029	543,909
無形資產	12	3,476	6,974
商譽	13	499,471	437,29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5	7,459	7,293
權益證券投資	16	1,100	1,100
其他應收款項	19	2,647	2,215
遞延所得稅資產	27	1,095	296
		1,035,277	999,077
流動資產			
存貨	17	164,938	147,905
電視劇	18	118,892	50,69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228,712	153,722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	1,626	11,315
現金及銀行存款	21	198,037	113,331
		712,205	476,963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2	227,313	184,537
承兌票據	23	—	167,556
銀行貸款	24	195,000	204,500
融資租賃項下的負債	26	3,850	16,942
即期稅項	27	14,221	13,115
		440,384	586,650

第68頁至第140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16年12月31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u>271,821</u>	<u>(109,68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307,098</u>	<u>889,390</u>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借款	25	206,104	—
融資租賃項下的負債	26	—	3,85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7	1,100	—
		<u>207,204</u>	<u>3,850</u>
資產淨值		<u>1,099,894</u>	<u>885,540</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8	66,559	60,785
儲備	28	1,023,956	824,755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權益		1,090,515	885,540
非控股權益		9,379	—
權益總額		<u>1,099,894</u>	<u>885,540</u>

經由董事會於2017年3月29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劉東
董事

譚彬
董事

第68頁至第140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							非控股	
	股本	股本溢價	資本儲備	法定 盈餘儲備	其他儲備	留存盈利	合計	權益	權益總額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1月1日	50,577	74,447	(909)	56,493	119,359	301,467	601,434	—	601,434
2015年權益變動：									
本年溢利及綜合收益總額	—	—	—	—	—	7,337	7,337	—	7,337
股份發行	10,208	274,161	—	—	—	—	284,369	—	284,369
批准分派的以前年度股息	—	—	—	—	—	(7,600)	(7,600)	—	(7,600)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1,106	—	(1,106)	—	—	—
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月1日	60,785	348,608	(909)	57,599	119,359	300,098	885,540	—	885,540
2016年權益變動：									
本年溢利及綜合收益總額	—	—	—	—	—	24,525	24,525	6,543	31,068
股份發行	28	5,774	174,676	—	—	—	180,450	—	180,450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	2,836	2,836
轉撥至法定儲備	30	—	—	7,144	—	(7,144)	—	—	—
於2016年12月31日	<u>66,559</u>	<u>523,284</u>	<u>(909)</u>	<u>64,743</u>	<u>119,359</u>	<u>317,479</u>	<u>1,090,515</u>	<u>9,379</u>	<u>1,099,894</u>

第68頁至第140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	21	91,394	119,176
已支付的所得稅		(970)	—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		90,424	119,176
投資活動			
收購附屬公司取得現金淨額	30	1,583	2,714
購買物業、廠房、設備和無形資產以及 租賃土地所支付款項		(42,455)	(28,711)
定期銀行存款增加		(25,000)	—
處置設備所得款項		283	88
收回向第三方墊款所得款項		1,643	2,660
購買及出售短期投資所得款項淨額		1,304	2,101
收購聯營公司所支付款項		(2,000)	—
向聯營公司貸款		(2,000)	—
利息所得		371	2,000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66,271)	(19,148)
融資活動			
已付融資租賃款本金部分		(16,942)	(20,391)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290,000	420,857
償還銀行貸款		(289,500)	(482,857)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80,450	—
償還承兌票據		(237,327)	—
發行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		172,471	—
第三方墊款還款		(48,560)	(2,926)
已付融資租賃款利息部分		(781)	(2,524)
已付其他借款成本		(16,426)	(14,234)
已付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	28	—	(7,600)
融資活動產生／(所用)的現金淨額		33,385	(109,67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57,538	(9,647)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1	113,331	122,356
匯率變動的影響		2,168	622
於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1	173,037	113,331

第68頁至第140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本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本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規定。下文列載本集團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了部分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這些準則在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本會計期間開始生效或可以提早採納。附註1(c)列示了因首次採納這些與本集團有關的準則而反映於本財務報表當期及以前會計期間的會計政策變更。

(b)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本財務報表是以歷史成本作為基準而編製，惟根據以下以公允價值列示之資產及負債除外。

一 衍生金融工具(見附註1(g))。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須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此等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政策應用和所呈報的資產及負債、收入及支出金額。此等估計和相關假設以過往經驗和在具體情況下相信為合理的各項其他因素為基礎，而所得結果乃用作判斷目前顯然無法直接通過其他來源獲得的資產和負債帳面值的依據。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估計。

此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予以審閱。如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作出修訂的期間產生影響，則有關修訂只會在該期間內確認；如會計估計的修訂對現時及未來期間均產生影響，則會在作出該修訂期間和未來期間內確認。

管理層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應用方面的判斷對財務報告有重大影響，主要的不確定估計因素在附註2中討論。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會計政策變更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多項於本集團本會計期內首次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採納新準則及修訂不會對本集團本年度及以往年度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未於本會計期間應用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d)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控制的實體。當本集團對實體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通過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存在控制權。在評估本集團控制權時，只考慮重大權利(由本集團及其他公司所擁有)。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自控制權開始當日合併至合併財務報表，直至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集團內公司間的結餘及交易，以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未實現溢利，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均全數抵銷。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未實現虧損則僅在無出現減值跡象的情況下以與抵銷未實現溢利相同的方法予以抵銷。

非控股權益是附屬公司中，不直接或間接屬於本公司的權益。本集團並未就這些權益與其持有者達成任何附加條款，以使本集團作為一個整體負有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合同義務。對每一個商業合併，本集團可以選擇以公允價值，或非控股權益在附屬公司可辨認淨資產中的份額，來衡量非控股權益。

非控股權益乃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的權益內呈列，且獨立於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的權益。於本集團業績內的非控股權益，在合併綜合收益表內列報為非控股權益與本公司權益股東之間，對年內損益總額及綜合收益總額的分配。來自非控股權益持有者的借款，以及對其承擔的合約責任，根據負債的本質，按照附註1(o)、(p)或(q)在合併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示為金融負債。

本集團對附屬公司如有權益變更且不導致失去控制權，視作為股權交易，藉以在合併股本數額內對控股和非控股權益作出調整，以反映相對權益的變化，但不影響商譽或確認損益。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d)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續)

當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作為處置全部子公司權益，對由此產生的收益或損失確認損益。子公司失去控制日的權益存留計為公允價值且該數額被視為對金融資產的初始計量或，若適用，視為本集團中或合資企業中的投資成本的初始確認。

於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以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1(k))。

(e)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乃本集團可透過管理層對其行使重大影響力但並非控制權或聯合控制權的公司，該種影響力包括參與財務及營運政策的制定。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以權益法呈列，除非該投資的分類是為出售而持有(或包含在被分類為為出售而持有的處置集合中)。在權益法下，投資初始以成本確認，包括收購時已識別產生的商譽(如有)。商譽乃收購成本超過本集團於收購日期所收購聯營公司應佔可識別資產淨值所佔公允價值的數額。此後，該投資隨收購後，本集團佔被投資方淨資產的份額變動，或任何與投資相關的減值損失(見附註1(k))而變動。儘管本集團應佔被投資對象的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份額，是於合併收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中確認，本集團佔被投資對象的減值虧損的份額於合併損益表中確認。

當本集團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的虧損超過其在該聯營公司的權益，本集團的權益減少至零，同時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已招致法律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聯營公司作出付款。為此，本集團的權益包括權益法下該投資的帳面價值以及集團的長期利益，該些長期利益實際上是本集團在聯營公司的權益的一部分。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按本集團在其聯營公司權益比例的數額對銷。除非交易提供所轉讓資產的減值憑證，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f) 商譽

商譽指

- (i) 支付對價公允價值之總額、任何於被收購者的非控股股東及本集團以前於被收購者持有權益的公允價值；超過
- (ii) 於收購日計量本集團佔被收購者的可辨認資產和負債淨公允價值的數額。

當(ii)大於(i)時，該超過的部分會即時於損益中確認為折價收購的收益。

商譽是以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後列示。由企業合併產生的商譽將分配給預計能夠從合併效應得益的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及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見附註1(k))。

如在年內出售現金產生單位，任何可歸屬的商譽的金額均應包含在計算出售的損益內。

(g) 其他交易性證券及衍生金融工具投資

本集團及本公司有關證券投資(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除外)的政策如下：

債券及證券投資的價值是以初始公允價值列示，一般是指其成交價，除非初始公允價值與成交價不同且該等投資的公允價值能純粹以可見的市場資料而作出的評估更可靠地估計。除以下說明外，該成本包括所有可歸屬的交易成本。證券投資在期後是根據下述分類計算：

為買賣所持有的證券投資歸類為流動資產列示。所有可歸屬的交易成本將被一併計入收益或虧損內。公允價值會於每個報告期間結束時重計，任何衍生的收益或虧損會確認為損益。由於這些投資賺取的股息或利息是根據附註1(v)列示的政策確認，故確認於損益的淨收益或虧損並不包括任何股息或利息。

證券投資如在活躍市場沒有市場報價，而該公允價值不能可靠地計算，則該證券投資在財務狀況表中以成本減減值虧損(見附註1(k))確認。

不屬上述類別的證券投資會被歸類為可供出售的證券。公允價值會於每個報告期間結束時重計，任何衍生的收益或虧損會確認於其他綜合收益並分別累計在權益中的公允價值儲備。例外是，證券投資如在活躍市場沒有市場報價，而該公允價值不能可靠地計算，則該證券投資在財務狀況表中以成本減減值虧損(見附註1(k))確認。股票的股息收入，根據附註1(v)列示的政策確認於損益。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g) 其他交易性證券及衍生金融工具投資(續)

如該投資已停止確認或已減值(見附註1(k))，累計損益會由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投資會於本集團正式購買／出售該投資或到期當日確認／撤銷確認或至期滿。

衍生金融工具初步按公允值確認。於各結算日均會重新計量公允值。重新計量公允值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賬中確認。

(h) 物業、廠房及設備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和設備以初始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和減值損失(見附註1(k))後於財務狀況表中列示。

— 位於租賃土地上的建築物劃分為持有經營租賃(見附註1(j));及

— 其他廠房及設備專案

自行建造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初始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資、直接人工、處置所在地原建築物及使用所在地恢復原貌所發生的支出、及按適當比例分攤後的製造費用和借貸成本(見附註1(x))。

從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報廢或出售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乃釐定為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賬面值的差額，並於報廢或出售日期於損益內確認。任何相關的重估盈餘已從重估準備轉出至未分配利潤，而並未重分類至損益。

折舊是根據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下列的預計使用年限，在扣除估計殘值後，以直線法計算以沖銷其成本。詳情如下：

— 位於租賃土地上的建築物以租約尚餘年期和預計可使用年限較短者計提折舊，不多於完工後的50年。

— 機器及設備 5-10年

— 辦公室設備 3-5年

— 汽車 3-5年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的可使用年限不同，該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於各部分之間分配，且每部分單獨計提折舊。資產的可使用年限及其剩餘價值(如有)每年審閱。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h)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在建工程指正在修建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正在安裝和測試的機器及設備。在建工程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在財務狀況表中列示(見附註1(k))。成本包括建築成本、所購買廠房及設備成本及其他直接成本，另加包括修建期間用作撥支項目的外幣借款所產生的利息費用與匯兌差額在內的借款成本，以被視為對借款成本的調整者為限(見附註1(x))。

在建工程在完工並大致可作擬定用途前不計提折舊。

(i) 無形資產(不含商譽)

無形資產按成本減去累計攤銷(倘估計可使用年限為有限)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1(k))。內部產生商譽及品牌的開支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具有有限可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攤銷按資產估計可使用年限以直線法自損益扣除。下列具有有限可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自其可供使用當日起計攤銷，而其估計可使用年限如下：

- 非競爭協議以協議尚餘年期和預計可使用年限較短者計提攤銷
- 商標及專利 5-10年
- 電腦軟件 5年

攤銷的期間及方法均每年進行覆核。

(j) 租賃資產

倘本集團把一項安排(包括一項交易或一系列交易)釐定為在一段協定期間轉讓一項或多項特定資產的使用權，以換取一筆或多筆付款，則這項安排即為或包含租賃。釐定時是以對有關安排的實質內容所作評估為準，而不管這項安排是否採取租賃的法律形式。

(i) 租予本集團的資產分類

本集團根據將絕大部分所有權風險及回報均轉移至本集團的租賃持有的資產，乃分類為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而不會向本集團轉移絕大部分所有權風險及回報的租賃則分類為經營租賃。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j) 租賃資產(續)

(ii) 根據融資租賃購入的資產

倘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購入資產使用權，租賃資產公允價值或(倘屬較低者)有關資產的最低租賃付款現值會計入固定資產，扣除融資費用後的相關負債列作融資租賃項下的負債。折舊乃按於有關租賃期間撇銷資產成本或估值的比率計提，或倘本集團很可能將取得資產的所有權，則按附註1(h)所述以資產年期計提。減值虧損按照附註1(k)所述的會計政策計入賬。租賃付款內含的融資費用於租賃期間自損益中扣除，以就責任尚余金額於每個會計期間以近乎定期的比率扣除。或然租金於其產生的會計期間自損益扣除。

(iii) 經營租賃費用

倘本集團擁有根據經營租賃持有資產的使用權，則根據租賃作出的付款在租賃期所涵蓋的會計期間內，分期等額在損益中扣除；惟倘有其他基準更能代表租賃資產所得利益的模式則除外。已收取的租賃優惠於損益確認為已支付淨租賃付款總額的組成部分。或然租金在其產生的會計期間內自損益扣除。

購入根據經營租賃持有土地的成本乃於租賃期間按直線基準攤銷。

(k) 減值虧損

(i) 證券投資及其他應收款的減值虧損

以成本或攤銷成本列示的證券投資及其他流動及非流動應收款，或歸類為可供出售的證券，將會於每個報告期間結束時被覆核以確定是否有減值的客觀跡象。減值的客觀跡象包括本集團從可觀察資料中注意到以下一項或多項虧損事項：

- 債務人陷入重大財政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未能支付或拖欠本金或利息；
- 債務人很可能將會申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重大改變為債務人帶來負面影響；及
- 股權證券投資的公允價值出現重大或持續下降至低於成本。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減值虧損(續)

(i) 證券投資及其他應收款的減值虧損(續)

如該跡象存在，任何確定的減值虧損會被確認如下：

- 對於以權益法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的非控股權益(見附註1(e))，減值虧損通過比較該投資的可收回金額，與其按照附註1(k)(ii)確定的帳面價值釐定。如果用作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正面的變化(按照附註1(k)(ii))，有關的減值虧損便會撥回。
- 以成本列賬的非報價證券，其減值虧損是以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及估計的未來現金流(如貼現的影響重大，以類似的金融資產的現行市場回報率貼現)的差額計算。以成本列賬的證券的減值虧損不會被轉回。
-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是以資產的賬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的現值(若貼現的影響重大，以金融資產的原有效利率貼現，即初始確認該資產計算的有效利率)的差額計算。具有類似的風險特質的金融資產，如類似的以往到期狀況，及未有被個別評估為減值的，是以整體進行減值評估。整體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的未來現金流乃根據與本集團擁有類似信貸風險特質的資產的歷史虧損經驗作參考。

假若減值虧損在以後期間減少及其減少可以客觀地聯繫到該事項是在減值虧損確認後才發生，減值虧損會被轉回至損益。所轉回的減值虧損不應讓資產的賬面金額超出若在以前年度沒有確認減值虧損的金額。

減值虧損一般直接於相關資產科目沖銷，除有關回收的可能性有疑問但不是極少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減值虧損，在此情況下，壞賬準備則於壞賬準備科目計提。當本集團認為有關金額收回的可能性極低時，不能收回的部分則會直接於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沖銷，並轉回於壞賬準備科目中已計提的有關該賬款的準備。其後收回已計提減值準備的金額，會於壞賬準備科目中轉回。於壞賬準備科目中的其他變動和期後收回已直接沖銷的金額會確認於損益。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減值虧損(續)

(ii) 其他資產減值

本集團會在每個報告期間結束時覆核內部和外來的資訊，以確定下列資產是否出現減值跡象(商譽除外)，或是以往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已經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經營租賃項下的租賃土地權益；
- 在建工程；
- 無形資產；
- 商譽；
- 電視劇；及
- 在公司財務狀況表中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

本集團對存在減值跡象的資產進行減值測試，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此外，對於商譽，未達到使用狀態的和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無論是否存在減值跡象，本集團每年評估其可收回金額。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其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額。在評估使用價值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會按可以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如果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不能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以能產生獨立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來釐定可收回金額。

— 減值虧損確認

當資產或其屬於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金額高於其可收回金額時，便會在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確認的減值虧損會首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單位)所分配的商譽的賬面金額，然後按比例減少該單位(或一組單位)中其他資產的賬面金額，但減值不會使個別資產的賬面價值減至低於其可計量的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如能確定)。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減值虧損(續)

(ii) 其他資產減值(續)

一 減值虧損撥回

就商譽以外的資產而言，如果用作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正面的變化，有關的減值虧損便會撥回。商譽的減值虧損不會被轉回。

所轉回的減值虧損以假設在以前年度沒有確認減值虧損而應已釐定的資產賬面金額為限。所轉回的減值虧損在確認撥回的年度內計入損益。

(l) 存貨

存貨按可變現淨值與成本孰低列示。

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核算。存貨成本包括所有的採購成本、加工成本以及使存貨達到目前場所和狀態而發生的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乃根據預計之正常營業的銷售收入扣除預計的完成生產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確定。

所出售存貨的賬面金額在相關收入獲確認的期間內確認為支出。存貨數額撇減至可變現淨值及存貨的所有虧損均在出現減值或虧損期間確認為支出。因可變現淨值增加引致存貨的任何減值轉回在轉回期間沖減列作支出的存貨額。

(m) 電視劇

電視劇包括已完成電視劇及製作中之電視劇。

已完成電視劇乃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1(k))。已完成電視劇成本指就根據協議支付及應付之費用及電視製作產生之直接開支。已完成電視劇成本根據一部電視劇於年內的實際已賺收益佔該部電視劇發行的總估計收入的比例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開支。

製作中之電視劇乃按成本減所有減值虧損列賬呈列(見附註1(k))。製作中之電視劇成本包括所有涉及電視劇製作之直接成本。製作中之電視劇成本於完成後轉撥至已完成電視劇。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n)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以初始公允價值列賬，其後按照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減壞賬準備的減值虧損(見附註1(k))列賬。如應收款為給關聯方的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的貸款或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則以成本減壞賬準備的減值虧損列賬。

(o) 可換股債券

(i) 含有權益成分的可換股債券

本集團所發行的可換股債券於債券持有者行權時轉換為普通股，行權時發行固定數目的普通股並收取固定金額的對價，按包括負債部分和權益部分的複合金融工具核算。

初始確認可換股債券的負債成分時，以未來利息的現值及本金付款計值，並按初始確認時適用於不具有換股選擇權的類似負債的適用市場利率貼現。若有任何所得款項超出初始確認為負債成分的金額，多出的差額會確認為權益部分。有關發行複合融工具的交易成本會按所得款項的分配比例分配至負債及權益部份。

負債部分會隨後以經攤銷成本記賬。計入損益的負債部分利息支出，利用實際利率法計算。權益部分則於所有者權益中確認，直至該金融工具得以兌換或贖回為止。

換股時，權益部分連同負債部分在換股時的賬面值會轉撥至股本及股份溢價賬作為已發行股份的代價。贖回該金融工具時，權益部分會直接轉移至留存利潤。

(ii) 其他可換股債券

不含有權益成分的可換股債券乃按如下計量：

初始確認時，可換股債券的衍生部分是以公允價值計量，並入賬列為衍生金融工具的一部分(參閱附註1(g))。所得款項超過初始確認為衍生部分的數額會確認為負債部分。發行可換股債券的相關交易成本會按照所得款項的分配比例分配至負債和衍生部分。與負債部分相關的交易成本部分初始確認為負債的一部分。與衍生部分相關的部分則在損益中即時確認。

衍生部分其後按照附註1(g)重新計量。負債部分其後以攤銷成本列賬。就負債部分在損益中確認的利息支出以實際利率法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o) 可換股債券(續)

(ii) 其他可換股債券(續)

如果票據被轉換，衍生和負債部分的賬面值會轉入股本和股份溢價，作為發行股份的對價。如果票據被贖回，兩個部分的已付數額與賬面值之間的差異均在損益中確認。

(p) 計息借款

計息借款以公允價值減交易成本進行初始確認後按攤餘成本計價。成本與贖回價值之間的差額應以實際利率法在貸款期間內與任何應付利息及其他費用一起計入損益。

(q)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最初按公允價值確認。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除非折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則按成本列賬。

(r)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現金、存放於銀行和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短期和高流動性的投資，這些投資可以隨時換算為已知的現金額及其價值變動方面的風險不大，並在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就編製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也包括須於接獲通知時償還，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分的銀行透支。

(s) 僱員福利

薪金、年度花紅、有薪年假、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及非貨幣福利費用會於僱員提供服務當年預提。如果遞延付款或結算且影響屬重大時，則按有關金額的現值列賬。

按照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要求為設定提存計劃的繳費支出，其發生時應繳存的金額計入當期損益。

(t) 所得稅

本年度所得稅包括本期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本期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均在損益內確認，但與企業合併相關的、確認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確認在權益相關的，有關稅項的金額則會分別確認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確認於權益。

本期所得稅是按本年度應稅收入根據已執行或在結算日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付稅項，加上以往年度應付稅收的任何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t)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分別由可抵扣和應稅暫時差異產生。暫時差異是指資產和負債在財務報表上的賬面金額與這些資產和負債的計稅基礎的差異。遞延所得稅資產也可以由未利用可抵扣虧損和未利用稅款抵減產生。

除某些特定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只限於很可能獲得能利用該遞延所得稅資產來抵扣的未來應稅溢利)都會確認。支援確認由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未來應稅溢利包括因轉回目前存在的應稅暫時差異而產生的數額；但這些轉回的差異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可抵扣暫時差異預計轉回的同一年間或遞延所得稅資產所產生可抵扣虧損可向後期或向前期結轉的期間內轉回。在決定目前存在的應稅暫時差異是否足以支持確認由未利用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所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時，亦會採用同一準則，即差異是否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稅實體有關且是否預期在能夠使用未利用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撥回的同一年間內轉回。

不能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暫時性差異的有限例外情況包括不可作為稅務扣減的商譽；不影響會計或應稅利潤(如屬於企業合併的一部分則除外)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以及投資於附屬公司相關的暫時性差異，如屬應課稅差異，不確認本集團可以控制轉回的時間，而且在可預見的將來不大可能轉回的暫時性差異；或如屬可抵扣的差異，則只確認很可能在將來轉回的差異。

已確認的遞延稅款金額是按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預期實現或償還方式，以已執行或在報告期間結束時實際執行的稅率計量。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均不貼現計算。

本集團會在每個結算日覆核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金額。如果本集團預期不再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稅溢利以抵扣相關的稅務利益，該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金額便會調減；但是如果日後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稅溢利，有關減額便會轉回。

因派發股息而產生的額外所得稅是在確認支付相關股息的責任時於損益內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t) 所得稅(續)

本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結餘及其變動額會分開列示，並且不予抵銷。本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資產只會在本公司或本集團有法定行使權以本期所得稅資產抵銷本期所得稅負債，並且符合以下附帶條件的情況下，才可以分別抵銷本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負債：

- 本期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本公司或本集團計劃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和清償該負債；或
-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這些資產和負債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稅實體；或
 - 不同的應稅實體。這些實體計劃在日後每個預計有大額遞延所得稅負債需要清償或大額遞延所得稅資產可以收回的期間內，按淨額基準實現本期所得稅資產和清償本期所得稅負債，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和清償該負債。

(u) 準備及或然負債

如果本集團或本公司須就已發生的事件承擔法律或推定義務，因而預期會導致含有經濟效益的資源外流，在可以做出可靠的估計時，本集團便會就該時間或數額不定的其他負債計提準備。如果貨幣時間值重大，則按預計所需支出的現值計列準備。

如果帶來經濟效益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較低，或是無法對有關數額做出可靠估計，便會將該義務披露為或然負債，但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時除外。如果本集團的義務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是否存在，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但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時除外。

(v) 收入確認

收入以已收到或可收到的對價的公允價值計量。如果經濟效益可能會流入本集團，而收入和成本(如適用)又能夠可靠地計量時，收入便會根據下列基準在損益中確認。

(i) 產品銷售

產品銷售收入是在產品所有權上的主要風險和報酬轉移給買方時確認；產品銷售收入已扣減商業折扣，且不含增值稅及其他銷售稅金。

(ii) 服務收入

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v) 收入確認(續)

(iii) 電視劇授權收入

電視劇授權之收入於根據有關合約之條款向客戶交付電視劇後確認入賬。

(iv) 電視劇製作、發行及相關服務

電視劇製作、發行及相關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v) 租賃收入

經營租賃所得之應收租金收入在租賃期內分期計入損益。訂立經營租賃獲得的獎勵補助作為累計租金淨收入組成部分計入損益。

(vi) 股利收入

— 非上市權益工具投資的股利收入於本集團收取股利時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 上市權益工具投資的股利收入在投資項目的股價除息時確認。

(v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貨幣資金的時間和實際利率計算確定的。

(viii)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在本集團符合相關條件且確實可能收到該款項時確認。用於補償本集團發生費用的補助在費用發生的當期以合理的方法作為收入計入損益。用於補償本集團購入或形成資產成本的補助確認為遞延收益，在對相關資產折舊或攤銷時作為收入計入損益。

(w) 外幣折算

本年外幣交易以交易日的適用匯率折算為人民幣。以外幣計價的貨幣資產和負債則按報告期間結束時的適用匯率折算為人民幣。外幣匯兌差額確認為收益或損失。

以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按照交易日的適用匯率折算。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按照公允價值被測量當日的適用匯率折算。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w) 外幣折算(續)

境外業務的業績按交易日的適用匯率換算為人民幣。財務狀況表項目按報告期間結束時的適用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所產生的匯兌差額確認於其他綜合收益和分別累計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的匯兌儲備。

處置海外業務時，與該業務相關的已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外幣匯兌差額計入處置收益或損失。

(x) 借貸成本

與收購、建設或生產需要長時間才可以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直接相關的借貸成本會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的一部分。其他借貸成本於發生年度列支。

屬於合資格資產成本一部分的借貸成本的資產產生開支、借貸成本產生和使用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需的準備工作進行期間開始資本化。在使合資格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絕大部分準備工作中止或完成時，借貸成本便會暫停或停止資本化。

(y) 關聯方

(a) 符合以下條件之一的人士或其直系家庭成員將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i) 對本集團有控制或共同控制；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的成員。

(b) 當下列任何條件適用於某一實體時，該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企業和本集團為同一集團下的成員(即母公司和各子公司均為相互的關聯方)；
- (ii) 企業為另外一家企業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或企業為該另外一家企業的集團成員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iii) 兩家企業同為一個協力廠商的合營公司；
- (iv) 企業為一家協力廠商企業的合營公司及另一家企業為該協力廠商企業的聯營公司；
- (v) 企業為一僱員退休福利計劃，且該福利計劃的受益人為本集團的僱員或本集團任何關聯方；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y) 關聯方(續)

(b) (續)

- (vi) 企業被在上述(a)段下認定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在註釋上述(a)(i)段下認定的人士對企業有重大影響，或該人士為企業(或企業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 (viii) 該實體或該實體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為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提供管理要員服務。

個人的直系家庭成員是指預期他們在與企業的交易中，可能會影響該個人或受其影響的家屬。

(z)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和財務報表中彙報的各分部項目的金額是由定期提供給本集團的最高行政管理層以作資源配置，及對經營行業和地區分部進行績效評價的財務資料中分辨出來的。

除非分部有相若的經濟特徵以及對於產品和勞務的性質、生產過程的性質、顧客的類型或組別、分發產品或提供勞務所使用的方法和監管環境的性質是相類似的，否則單個重大的經營分部在財務彙報中不會合併。假如不屬於單個重大的經營分部存在大多數上述特徵，他們可能會被合併。

2 會計估計及判斷

(a) 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的關鍵會計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管理層對合同協議產生的附屬公司作出如下會計判斷：

本集團的全資子公司已與北京星宏文化發展有限公司(「北京星宏」)、北京星宏影視文化有限公司(「北京星宏影視」)及其股東訂立契約安排，從而使本公司：

- 對北京星宏及北京星宏影視行使有效的財務及營運控制權；
- 行使北京星宏及北京星宏影視權益持有人的投票權；
- 收取北京星宏及北京星宏影視所產生的大部分經濟利益回報。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2 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a) 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的關鍵會計判斷(續)

本公司於北京星宏及北京星宏影視並無任何股權。然而，由於訂立契約安排，本集團有權自參與北京星宏及北京星宏影視的業務獲得可變回報，且有能力借對北京星宏及北京星宏影視行使其權利而影響該等回報，因此被視為控制北京星宏及北京星宏影視。因此，本公司將北京星宏、北京星宏影視及其附屬公司視為間接子公司。本集團將北京星宏、北京星宏影視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狀況及於收購完成日後的業績在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綜合入賬。

儘管如此，在向本集團提供對北京星宏及北京星宏影視的直接控制權時，契約安排可能不及直接合法擁有權有效，中國法律制度的不確定性可能有礙本集團於北京星宏及北京星宏影視的業績、資產及負債的收益權。本公司董事根據其法律顧問的意見，認為北京星宏、北京星宏影視及其權益持有人之間訂立的契約安排符合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並可依法強制執行。

(b)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附註13及附註29包括關於商譽減值及金融工具減值的估計及風險因素，其他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來源列示如下：

(i) 非流動資產減值

倘若情況顯示非流動資產的賬面淨值可能無法收回，有關資產便會視為「已減值」，而減值虧損可於損益內確認。非流動資產的賬面值會定期審閱，以評估可收回數額是否跌至低於賬面值。當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資產已記錄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有關資產便會進行減值測試，而商譽至少每年進行一次減值測試。倘出現下跌，賬面值便會減至可收回金額。

可收回金額是以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計算。由於並無即時可供使用的本集團資產的市場報價，因此難以準確地估計公允價值。在釐定使用價值時，資產所產生的預期現金流量會折現至其現值，因而需要對銷量、售價及經營成本金額等項目作出重大判斷。本集團在釐定可收回金額的合理約數時會採用所有即時可供使用的資料，包括根據合理和有支援的假設所作出的估計和銷量及經營成本金額的預測。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2 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b)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ii) 折舊及攤銷

固定資產經計及估計剩餘價值後，按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限內計算折舊／攤銷。本集團定期檢討固定資產估計可使用年限，以釐定任何報告期間內記錄的折舊及攤銷開支金額。可使用年限乃根據本集團類似資產的過往經驗計算，並經計及慮預期技術轉變。倘與過往估計比較有重大變動，則會對未來期間的折舊及攤銷開支予以調整。

(iii)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評估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證明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且估計因債務人對不能作出償還要求而產生的呆賬撥備。本集團根據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的賬齡分析、債務人的信用及過往撇銷經驗作出估計。倘債務人的財務狀況惡化，實際的撇銷將高於估計。

(iv)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時的成本及銷售開支。該等估計乃以現時市況及製造及銷售類似性質的產品的過往經驗為依據，並可因客戶喜好改變及競爭對手的行動而大幅變動。管理層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重新評估該等估計。

(v) 電視劇

本集團須估計電視劇的預測收益，以確定各報告期的開支。適當的估計需要使用判斷及假設，並經參考當時及未來市場狀況以估計其預測收益總額。此等估計及假設的變動或會對開支造成重大影響。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管理層參照其可收回金額評估電視劇減值風險。電視劇的可收回金額基於電視劇預期所產生的收入減除未來銷售和服務開支的現值。若可收回金額低於帳面價值，電視的帳面價值將減計至可收回金額。

(vi) 稅項

本集團須在多個稅務機關繳付所得稅，包括中國股息預提所得稅。釐定稅項撥備時須作出判斷。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許多交易和計算的最終稅務決定並不確定。倘有關事項的最終稅務結果有別於初始記錄金額，該等差額可能影響最終稅務結果確定期間的即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撥備。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3 收入和分部報告

(a) 收入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紡織產品和提供相關加工服務，以及製作和發行電視劇。

收入指向客戶提供的貨品的銷售價值及電視劇授權收入，以及相關服務收入(扣除銷售稅、增值稅及折扣)。確認的各重大收入分類金額如下：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銷售紡織產品	646,077	604,421
電視劇授權收入	86,467	7,492
提供紡織產品加工服務	44,936	42,124
提供電視劇製作，發行及相關服務	33,844	—
	<u>811,324</u>	<u>654,037</u>

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多元化，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單一客戶的交易超出本集團收入的10% (2015年：無)。

本集團主要業務的更多細節披露如下。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綜合考慮業務種類，以部門管理其業務。與目的為資源配置及業績考核的資訊向本集團高級管理層進行內部彙報的方式一致，本集團分為下列兩個報告分部。並無經營分部被整合以形成下述報告分部。

- 紡織：該分部生產及銷售紡織產品，以及提供相關加工服務。目前本集團在該分部的業務於中國大陸展開。
- 媒體：該分部製作、發行及授權電視劇，以及提供相關服務。目前本集團在該分部的業務於中國大陸展開。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3 收入和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考評業績及在分部間分配資源，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按以下基準關注各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全部有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分部負債包括由單個分部之生產銷售活動所產生的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應付票據，以及由分部直接管理的銀行借款。

按照該些分部產生的收入及發生的費用，以及歸屬於該些分部之資產產生的折舊與攤銷，收入和費用在該些報告分部間分配。

報告分部之溢利以經調整之除稅前溢利釐定。為獲取經調整之除稅前溢利，本集團對無法歸屬於個別分部的溢利進一步調整，如董事之薪酬。

除考慮經調整之除稅前溢利，管理層同時考慮分部資訊的收入，由分部直接管理的現金餘額及借款產生的利息收入及費用，由分部營運使用的非流動資產之折舊，攤銷，減值虧損和增加。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3 收入和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紡織		媒體		總計	
	2016	2015	2016	2015	2016	2015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691,013	646,545	120,311	7,492	811,324	654,037
分部間收入	—	—	—	—	—	—
報告分部收入	<u>691,013</u>	<u>646,545</u>	<u>120,311</u>	<u>7,492</u>	<u>811,324</u>	<u>654,037</u>
報告分部溢利(經調整之除稅前溢利)	<u>261</u>	<u>9,880</u>	<u>42,031</u>	<u>1,708</u>	<u>42,292</u>	<u>11,588</u>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46	2,000	25	—	371	2,000
利息費用	10,680	13,765	1,987	—	12,667	13,765
本年折舊及攤銷	58,796	59,531	4,154	93	62,950	59,62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損失淨值	957	1,706	778	—	1,735	1,706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減值損失	—	—	998	—	998	—
報告分部資產(包括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u>919,456</u>	<u>944,260</u>	<u>764,805</u>	<u>528,951</u>	<u>1,684,261</u>	<u>1,473,211</u>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	—	7,459	7,293	7,459	7,293
分部非流動資產本年增加(不包括收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u>35,610</u>	<u>26,832</u>	<u>3,389</u>	<u>—</u>	<u>38,999</u>	<u>26,832</u>
報告分部負債	<u>322,717</u>	<u>493,447</u>	<u>135,794</u>	<u>96,850</u>	<u>458,511</u>	<u>590,297</u>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3 收入和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i) 報告分部收入、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調節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可報告分部總收入	811,324	654,037
撇除分部間收入	—	—
	<u>811,324</u>	<u>654,037</u>
合併收入	<u>811,324</u>	<u>654,037</u>
溢利		
可報告分部總溢利	42,292	11,588
撇除分部間溢利	—	—
	<u>42,292</u>	<u>11,588</u>
來自集團外部客戶之可報告分部溢利	42,292	11,588
融資成本	3,555	—
其他淨損失	(6,408)	—
	<u>(5,185)</u>	<u>(1,549)</u>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開支(淨額)	<u>(5,185)</u>	<u>(1,549)</u>
合併除稅前溢利	<u>34,254</u>	<u>10,039</u>
資產		
可報告分部總資產	1,684,261	1,473,211
撇除分部間應收款項	(1,100)	—
	<u>1,683,161</u>	<u>1,473,211</u>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資產	64,321	2,829
	<u>64,321</u>	<u>2,829</u>
合併總資產	<u>1,747,482</u>	<u>1,476,040</u>
負債		
可報告分部總負債	458,511	590,297
撇除分部間應付款項	(1,100)	—
	<u>457,411</u>	<u>590,297</u>
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負債	190,177	203
	<u>190,177</u>	<u>203</u>
合併總負債	<u>647,588</u>	<u>590,500</u>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3 收入和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ii) 地域資訊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且其主要資產位於中國。下述表格列示了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的地域資訊。客戶的地域資訊基於提供服務之地點或貨物送達之地點。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中國	753,230	598,236
海外	<u>58,094</u>	<u>55,801</u>
	<u>811,324</u>	<u>654,037</u>

4 其他(損失)和收益淨額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內嵌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	(6,408)	—
銷售原材料及廢料收益淨額	3,902	1,014
處置設備損失淨額	(3,253)	(2,427)
政府補助	2,126	4,175
短期投資收益淨額	1,304	2,101
其他	2,030	(782)
	<u>(299)</u>	<u>4,081</u>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5 除稅前溢利

計算除稅前溢利時已(計入)/扣除：

(a) 融資收入及融資成本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融資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71	2,000
結算或換算外幣貨幣性項目產生的匯兌收益	760	958
	<u>1,131</u>	<u>2,958</u>
融資成本		
借款利息	18,964	14,383
減：資本化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利息*	—	(618)
	<u>18,964</u>	<u>13,765</u>
利息支出	18,964	13,765
融資租賃利息	781	2,524
結算或換算外幣貨幣性項目產生的匯兌損失	5,931	512
其他融資費用	1,123	684
	<u>26,779</u>	<u>17,485</u>

*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借款成本資本化率為每年5.24%。

(b) 員工成本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員工福利	121,695	116,484
定額退休供款計劃之供款	3,988	2,682
	<u>125,683</u>	<u>119,166</u>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5 除稅前溢利(續)

(b) 員工成本(續)

根據中國相關勞動規則及法規，本集團參與由相關地方機關安排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該等計劃」)，據此本集團須按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格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向該等計劃供款。相關地方政府機關負責應付退休僱員的全部退休責任。除上述的年度供款外，本集團並無有關該等計劃的支付退休金福利的其他重大責任。

(c) 其他項目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折舊	58,064	58,304
攤銷		
— 租賃土地	1,351	1,215
— 無形資產	3,535	105
經營租賃費用：最低租賃給付	4,522	3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值損失	2,075	3,565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340)	(1,85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減值損失	998	—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2,200	1,700
— 其他服務	500	—
存貨成本	568,178	523,834
電視劇成本	47,601	4,597

6 所得稅

(a)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的稅項指：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費用		
年內撥備	2,076	2,744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差額的產生及轉回	1,110	(42)
	<u>3,186</u>	<u>2,702</u>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6 所得稅(續)

(a)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的稅項指：(續)

- (i) 根據開曼群島和英屬維京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需繳納這些司法權區的任何所得稅。
- (ii) 本集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並無任何須繳納香港所得稅的利潤。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香港所得稅稅率為16.5%。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無須就派付股息繳納預提所得稅。
- (iii)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適用所得稅稅率為25% (2015年：25%)。
- (iv) 根據新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中國非居民企業投資者就自2008年1月1日起賺取的溢利而應收中國居民的股息須按10%的稅率繳納預提所得稅，除非因稅務條約或安排獲減免，則屬例外。銀仕來(香港)有限公司，匯銀(香港)有限公司，星宏投資有限公司及星宏投資(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香港附屬公司)須就應收彼等中國附屬公司的股息繳納中國股息預提所得稅。
- (v) 根據新疆霍爾果斯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成立於新疆霍爾果斯的附屬公司霍爾果斯星宏文化傳媒有限公司及霍爾果斯瀛晟影視文化有限公司，其主營製作和發行電視劇，享受自取得第一筆收入所屬納稅年度起，為期五年的企業所得稅免稅期。2016年為第一個免稅年度。

(b) 所得稅費用和會計溢利於適用稅率之間的調節如下：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u>34,254</u>	<u>10,039</u>
除稅前溢利的名義稅額(按相關司法權區溢利的適用稅率計算)	14,281	2,964
稅收優惠影響	(1,783)	(2,029)
不可抵扣開支的影響	1,939	1,767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影響	2,658	—
法定稅務減免	(15,305)	—
中國股息預提所得稅	1,100	—
其他	<u>296</u>	<u>—</u>
所得稅費用	<u>3,186</u>	<u>2,702</u>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7 董事酬金

依據香港公司條例383(1)和公司管理條例第二部分(董事利益資訊披露)，董事酬金詳情列示如下：

	薪金、 津貼及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2016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劉東	—	838	—	7	845
劉宗君	—	437	—	14	451
陳辰	—	619	—	42	661
何漢 ¹	—	107	—	9	116
譚彬 ²	—	210	—	—	210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繼陽	—	72	—	—	72
潘洪業 ³	—	54	—	—	54
高峽	—	54	—	—	54
	—	2,391	—	72	2,463

1 於2016年11月8日委任

2 於2016年11月8日委任

3 於2017年3月6日離職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7 董事酬金(續)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津貼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2015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	531	—	5	536
劉東	—	276	—	9	285
劉宗君	—	27	—	—	27
陳辰 ¹	—	239	—	9	248
田成傑 ⁴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繼陽	—	70	—	—	70
潘洪業 ²	—	8	—	—	8
高峽 ³	—	5	—	—	5
朱平 ⁵	—	59	—	—	59
常濤 ⁶	—	48	—	—	48
	—	1,263	—	23	1,286

1 於2015年9月24日委任

2 於2015年11月3日委任

3 於2015年11月25日委任

4 於2015年9月24日離職

5 於2015年11月3日離職

6 於2015年11月25日離職

(i) 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已付或應付董事或下文附註8所載任何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款項，以作為吸引彼等加盟或加盟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ii) 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iii) 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任何可購買本公司普通股的購股權計劃。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8 最高薪酬人士

薪酬最高的五名人士中，有三名為董事(2015年：三名)，其薪酬於附註7中披露。剩餘兩名最高薪酬人士(2015年：兩名)的薪酬合計列示如下：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687	304
退休計劃供款	21	9
	<u>708</u>	<u>313</u>

剩餘兩名最高薪酬人士(2015年：兩名)的薪酬介於以下範圍：

	2016 人數	2015 人數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u>2</u>	<u>2</u>

9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中包括已列入本公司財務報表的虧損人民幣8,038,000元(2015年：溢利人民幣10,022,000元)。

10 每股盈利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與攤薄後盈利是按照本公司股東的應佔溢利人民幣24,525,000元(2015年：人民幣7,337,000元)和加權平均普通股1,007,852,437股(2015年：803,455,225股)計算，計算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016	2015
於1月1日發行普通股份	957,644,656	800,000,000
股份發行的影響(附註28(d))	50,207,781	3,455,225
於12月31日普通股份的加權平均數	<u>1,007,852,437</u>	<u>803,455,225</u>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對尚未行使的可換股債券作出調整，因為其假設換股將增加每股盈利。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不存在具有潛在攤薄作用的股權，因此每股基本盈利與攤薄後每股盈利不存在差異。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11 固定資產

(a) 賬面餘額之對賬

	物業 人民幣 千元	機器及 設備 人民幣 千元	辦公室 設備 人民幣 千元	汽車 人民幣 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 千元	小計 人民幣 千元	經營租賃 項下的租賃 土地權益 人民幣 千元	小計 人民幣 千元
成本：								
於2015年1月1日	170,925	765,512	10,419	10,604	35,866	993,326	55,140	1,048,466
添置	570	17,300	416	381	3,084	21,751	5,081	26,832
收購附屬公司	—	120	695	50	—	865	—	865
轉撥自在建工程	8,803	—	—	—	(8,803)	—	—	—
出售	—	—	—	(1,482)	(5,968)	(7,450)	—	(7,450)
於2015年12月31日	180,298	782,932	11,530	9,553	24,179	1,008,492	60,221	1,068,713
於2016年1月1日	180,298	782,932	11,530	9,553	24,179	1,008,492	60,221	1,068,713
添置	2,919	17,573	1,398	573	6,710	29,173	9,789	38,962
收購附屬公司	—	—	109	—	—	109	—	109
轉撥自在建工程	1,256	4,587	—	—	(5,843)	—	—	—
出售	—	(12,080)	(487)	(597)	—	(13,164)	—	(13,164)
於2016年12月31日	184,473	793,012	12,550	9,529	25,046	1,024,610	70,010	1,094,620
累計折舊及攤銷：								
於2015年1月1日	(27,979)	(418,412)	(10,363)	(6,343)	—	(463,097)	(3,163)	(466,260)
年內支出	(8,590)	(48,592)	(91)	(1,031)	—	(58,304)	(1,215)	(59,519)
出售時撥回	—	—	—	975	—	975	—	975
於2015年12月31日	(36,569)	(467,004)	(10,454)	(6,399)	—	(520,426)	(4,378)	(524,804)
於2016年1月1日	(36,569)	(467,004)	(10,454)	(6,399)	—	(520,426)	(4,378)	(524,804)
年內支出	(8,572)	(47,805)	(638)	(1,049)	—	(58,064)	(1,351)	(59,415)
出售時撥回	—	8,814	404	410	—	9,628	—	9,628
於2016年12月31日	(45,141)	(505,995)	(10,688)	(7,038)	—	(568,862)	(5,729)	(574,591)
淨值：								
於2016年12月31日	139,332	287,017	1,862	2,491	25,046	455,748	64,281	520,029
於2015年12月31日	143,729	315,928	1,076	3,154	24,179	488,066	55,843	543,909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11 固定資產(續)

(b) 物業的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於中國持有的物業		
— 中期租約	<u>228,659</u>	<u>223,751</u>
包括：		
— 物業	139,332	143,729
— 在建工程	25,046	24,179
— 經營租賃項下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權益	<u>64,281</u>	<u>55,843</u>

(c) 於2016年12月31日，賬面淨值合計為人民幣28,536,000元(2015年：人民幣13,270,000元)的固定資產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人民幣80,000,000元(2015年：人民幣60,000,000元)的銀行貸款的抵押品。

(d) 於2016年12月31日，尚未取得權證的物業和土地的賬面淨值為人民幣66,358,000元(2015年：人民幣116,749,000元)。

(e) 除上述在附註(b)中的分類為融資租賃的土地租賃，本集團訂立數份於2017年到期的融資租賃協議。於租賃期結束時，本集團可選擇按視為優惠的購買價購買該租賃機器及設備。該租賃概不包括或有租金。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無新增加的融資租賃項下的機器及設備(2015年：無)。截至報告期日，本集團融資項下持有的機器及設備的賬面淨值為人民幣35,638,000元(2015年：人民幣40,061,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12 無形資產

	競業禁止協定 人民幣千元	專利與商標 人民幣千元	電腦軟體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5年1月1日	—	50	246	296
收購附屬公司	7,000	—	—	7,000
於2015年12月31日	7,000	50	246	7,296
於2016年1月1日	7,000	50	246	7,296
收購附屬公司	—	—	37	37
於2016年12月31日	7,000	50	283	7,333
累計攤銷：				
於2015年1月1日	—	(50)	(167)	(217)
年內支出	(78)	—	(27)	(105)
於2015年12月31日	(78)	(50)	(194)	(322)
於2016年1月1日	(78)	(50)	(194)	(322)
年內支出	(3,500)	—	(35)	(3,535)
於2016年12月31日	(3,578)	(50)	(229)	(3,857)
淨值：				
於2016年12月31日	3,422	—	54	3,476
於2015年12月31日	6,922	—	52	6,974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12 無形資產(續)

- (i) 競業禁止協議為與關鍵管理層人員及電視劇製作人孟凡耀先生簽訂的包含限制性條款的協定，協定規定其離職後2年內不得在與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北京華晟從事的行業相同或相近的企業，及與北京華晟有競爭關係的企業內工作。董事認為該競業禁止協議未來能為本集團帶來經濟利益流入，故確認為無形資產。
- (ii) 本年攤銷額含於合併損益表「銷售及服務成本」科目。

13 商譽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1月1日	437,290	6,394
增加	<u>62,181</u>	<u>430,896</u>
於12月31日	<u><u>499,471</u></u>	<u><u>437,290</u></u>
賬面金額：		
於1月1日	<u><u>437,290</u></u>	<u><u>6,394</u></u>
於12月31日	<u><u>499,471</u></u>	<u><u>437,290</u></u>

含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測試

商譽按如下經營分部分配至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紡織	6,394	6,394
影視	<u>493,077</u>	<u>430,896</u>
於12月31日	<u><u>499,471</u></u>	<u><u>437,290</u></u>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13 商譽(續)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等計算乃使用以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為基準的現金流量預測。超出五年期的現金流量使用估計的加權平均增長率推算，紡織分部和影視分部均為3% (2015年：3%)。使用的增長率不超過現金產生單位所在業務的長期平均增長率。紡織分部現金流折現率為11% (2015年：13%)，影視分部現金流折現率為22%-23% (2015年：24%)。該折現率為除稅前並反映與分部有關的特定風險的折現率。

14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下表僅列示主要影響本集團的業績、資產或負債的附屬公司詳情。除另有說明外，持有股份類別為普通股。

公司名稱	附註	公司成立 及營業地點	發行及繳足 資本情況	持有權益比例			主營業務
				本集團有 效權益	本公司 持有	子公司 持有	
Power Fit Ltd.		英屬維京群島	1股每股1美元	100%	100%	—	投資控股
Swift Power Ltd.		英屬維京群島	1股每股1美元	100%	100%	—	投資控股
Solid Will Ltd.		英屬維京群島	1股每股1美元	100%	100%	—	投資控股
Star Will Investments Ltd.		英屬維京群島	1股每股1美元	65%	65%	—	投資控股
銀仕來(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股每股1港元	100%	—	100%	投資控股
匯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股每股1港元	100%	—	100%	投資控股
星宏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1股每股1港元	100%	—	100%	投資控股
星途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股每股1港元	65%	—	65%	投資控股
淄博銀仕來紡織有限公司	(i)	中國	美元 17,400,000	100%	—	100%	生產銷售紡織 產品
淄博匯銀紡織有限公司	(i)	中國	美元 15,400,000	100%	—	100%	生產銷售紡織 產品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14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公司名稱	附註	公司成立 及營業地點	發行及繳足 資本情況	持有權益比例			主營業務
				本集團有 效權益	本公司 持有	子公司 持有	
淄博銀仕來紡織新材料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60,000,000	100%	—	100%	生產銷售紡織 產品
北京星宏文化傳媒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資本美元 50,000,000 實繳資本美元 9,380,000	100%	—	100%	投資控股
深圳市星宏影視擔保 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資本人民幣 10,000,000 實繳資本 人民幣無	100%	—	100%	投資、影視製 作擔保
北京星宏文化發展有限公司	(i)	中國	註冊資本人民幣 5,000,000 實繳資本 人民幣50,000	100%	—	—	影視策劃
北京華晟泰通傳媒投資 有限公司	(i)	中國	人民幣10,050,000	100%	—	—	電視劇製作和 發行
華晟泰通(天津)影視文化傳 媒有限公司	(i)	中國	人民幣5,000,000	100%	—	—	電視劇製作和 發行
霍爾果斯星宏文化傳媒 有限公司	(i)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	100%	—	—	電視劇製作和 發行
雷宇(上海)演藝經紀 有限公司	(i)	中國	註冊資本人民幣 5,000,000 實繳資本 人民幣無	100%	—	—	演出經紀、影 視策劃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14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公司名稱	附註	公司成立 及營業地點	發行及繳足 資本情況	持有權益比例			主營業務
				本集團有 效權益	本公司 持有	子公司 持有	
勇明(上海)影視文化 有限公司	(i)	中國	註冊資本人民幣 5,000,000 實繳資本 人民幣無	100%	—	—	影視器材、 服裝、道具 租賃
深圳市星宏文化傳媒 有限公司	(i)	中國	註冊資本人民幣 10,000,000 實繳資本 人民幣無	100%	—	—	影視劇製作和 發行
北京星途影視文化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資本美元 150,000 實繳資本 美元無	65%	—	65%	影視劇製作和 發行
北京星宏影視文化有限公司	(i)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	65%	—	—	影視劇製作和 發行
霍爾果斯瀛晟影視文化 有限公司	(i)	中國	註冊資本人民幣 10,000,000 實繳資本 人民幣無	65%	—	—	影視劇製作和 發行

(i) 該公司是由契約安排所產生的附屬公司(見附註2(a))。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14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下表載列有關Star Will Investment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的資料，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購該公司，並持有重大的非控股權益。以下呈列的財務資料概指公司間抵銷前的金額。

	2016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百分比	35%
流動資產	58,175
非流動資產	1,177
流動負債	(32,555)
資產淨值	26,797
非控股權益賬面值	9,379
收入	34,618
本年溢利	18,693
綜合收益總額	18,693
歸屬於非控股權益的利潤	6,543
已付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經營活動動用的現金流量	(1,822)
投資活動動用的現金流量	(14)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800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15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該聯營公司為非上市公司實體，無市場報價，以權益法在財務狀況表中呈列。該聯營公司的詳情列示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業務結構形式	註冊成立及營業地點	註冊資本及實收資本詳情 人民幣	擁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活動
				本集團的實際權益	本公司所持有	附屬公司所持有	
湖北長江華晟影視有限責任公司(附註(i)(iii))	聯營公司	中國	30,000,000	40%	—	—	製作與銷售電視劇
北京中體保險經紀有限公司(附註(ii)(iii))	聯營公司	中國	10,000,000	30%	—	—	體育保險經紀

附註(i) 湖北長江華晟影視有限責任公司在中國經營，在電視劇製作和發行方面已建立客戶基礎，為本集團在此領域的戰略合作夥伴。

附註(ii) 北京中體保險經紀有限公司在中國經營，作為一個專業的保險經紀供應商，為本集團在此領域的戰略合作夥伴，使本集團能夠得到保險經紀服務。

附註(iii) 本集團於湖北長江華晟影視有限責任公司和北京中體保險經紀有限公司的權益是由合同協議產生的附屬公司北京華晟泰通傳媒投資有限公司持有。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15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該聯營公司的財務資訊總結，經調整任何會計政策差異，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帳面數額呈列如下：

	湖北長江華晟影視 有限責任公司		北京中體保險經紀 有限公司		合計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聯營公司總額						
流動資產	111,661	124,549	5,869	—	117,530	124,549
非流動資產	171	300	559	—	730	300
流動負債	95,933	63,616	2,760	—	98,693	63,616
非流動負債	—	43,000	—	—	—	43,000
所有者權益	15,899	18,233	3,668	—	19,567	18,233
收入	60,853	—	4,906	—	65,759	—
持續經營(損失)/收益和 本年(損失)/收益	(2,334)	88	325	—	(2,009)	88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
綜合收益總額	(2,334)	88	325	—	(2,009)	88
從聯營公司獲取的股息	—	—	—	—	—	—
與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 享有的權益對賬						
該聯營公司淨資產總額	15,899	18,233	3,668	—	19,567	18,233
本集團有效權益	40%	40%	30%	—	30%-40%	40%
本集團享有的該聯營公司 淨資產和於合併財務狀況表 中列示的賬面值總金額	6,359	7,293	1,100	—	7,459	7,293
聯營公司(損失)/收益及 綜合收益總額	(2,334)	88	325	—	(2,009)	88
本集團有效權益	40%	40%	30%	—	30%-40%	40%
本集團享有的該聯營公司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 收益表中利潤或損失	(934)	35	98	—	(836)	35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代價人民幣2,000,000元收購北京中體保險經紀有限公司的30%股權。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16 於權益證券的投資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按成本)	<u>1,100</u>	<u>1,100</u>

於非上市權益證券的投資並無活躍市場的市場報價。亦無法獲得類似投資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或作為估值方法重要輸入資料的可觀市場資料。因此，非上市權益證券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如有)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列賬。

17 存貨

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存貨由以下項目組成：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56,630	45,853
在製品	47,648	51,627
製成品	59,837	49,295
易耗品	<u>823</u>	<u>1,130</u>
	<u>164,938</u>	<u>147,905</u>

18 電視劇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電視劇		
— 製作中	93,997	39,690
— 已完成製作	<u>24,895</u>	<u>11,000</u>
	<u>118,892</u>	<u>50,690</u>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1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128,932	106,722
減：壞賬準備	(b)	(8,819)	(7,320)
	(a)(c)	120,113	99,402
押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	(d)	100,218	52,846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32(b)	9,028	3,689
向聯營公司貸款	32(b)	2,000	—
		231,359	155,937
預計將於一年以後收回或確認為費用的其他應收款項		(2,647)	(2,215)
預計一年以內收回或確認為費用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28,712	153,722

(a)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包括在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內的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壞賬準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即期	109,350	90,105
逾期少於3個月	1,032	185
逾期3至6個月	5,906	729
逾期6至12個月	3,825	8,383
逾期金額	10,763	9,297
	120,113	99,402

全部應收貿易賬款和應收票據預期將於發出帳單後1至6個月到期。本集團相關信用政策請參閱附註29。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1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b)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的壞賬準備以撥備形式入賬。只有當本集團認為收回金額機會微小的情況下，壞賬準備才會直接核銷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見附註1(k)(i))。

本年呆壞帳撥備之變動如下：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7,320)	(3,755)
本年計提	(1,700)	(3,565)
沖銷不可收回款項	201	—
	<u> </u>	<u> </u>
於12月31日	<u>(8,819)</u>	<u>(7,320)</u>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個別客戶還款情況考慮其減值金額的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為人民幣8,617,000元(2015年：人民幣7,320,000元)。需要個別考慮減值的應收賬款與正處於財務困難的客戶相關，管理層預期全部款項將不會收回。因此，確認呆壞帳特別撥備人民幣8,617,000元(2015年：人民幣7,320,000元)。

(c) 無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並無個別或整體視為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或無減值	109,350	90,105
逾期少於3個月	795	185
逾期3至6個月	—	729
逾期6至12個月	76	8,383
	<u> </u>	<u> </u>
	<u>110,221</u>	<u>99,402</u>

並無逾期或減值的應收賬款均屬於近期未有不良還款記錄的廣大客戶群。

已到期但無減值損失的應收賬款歸屬於本集團有良好信用記錄的獨立廠商客戶。基於過往的經驗，管理層相信，鑒於這些客戶的信用等級無重大變化且全部處於可收回狀態，故無需計提減值損失。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1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d) 押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預付原材料採購款	40,450	22,429
與電視劇有關的預付及代墊款項	37,053	640
預付物業、廠房及設備採購款	758	2,153
待攤費用	4,502	2,893
可抵扣增值稅	9,195	16,145
向第三方墊款(附註)	1,522	3,165
其他應收款項	6,738	5,354
其他預付款項	—	67
	<u>100,218</u>	<u>52,846</u>

附註：向第三方墊款為無抵押、無利息及無固定償還期限。

20 已抵押銀行存款

已抵押銀行存款分析如下：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發行商業票據及銀行承兌匯票的保證金	<u>1,626</u>	<u>11,315</u>

2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a) 現金及銀行存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對賬：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	197,981	113,200
現金	56	131
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現金及銀行存款	198,037	113,331
將於三個月至一年內到期的定期銀行存款	(25,000)	—
合併現金流量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173,037</u>	<u>113,331</u>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2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續)

(a) 現金及銀行存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對賬(續)：

於2016年12月31日，為數人民幣132,154,000元(2015年：人民幣99,428,000元)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人民幣計值。人民幣並非自由轉換貨幣，而資金匯出中國境外受限於中國政府施加的匯兌限制。

於2016年12月31日，為數人民幣25,000,000元的定期銀行存款將於一年內到期。

(b) 稅前利潤和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對賬：

	附註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34,254	10,039
經以下調整：			
折舊	5(c)	58,064	58,304
攤銷	5(c)	4,886	1,320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淨損失	5(c)	1,735	1,706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減值損失	5(c)	998	—
利息收益	5(a)	(371)	(2,000)
應佔聯營公司損失／(收益)	15	836	(35)
可換股債券內嵌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4	6,408	—
投資收益	4	(1,304)	(2,101)
融資成本	5(a)	19,898	16,289
出售設備淨損失	4	3,253	2,427
匯兌損失／(收益)		6,702	(162)
		135,359	85,787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增加		(17,033)	(15,528)
電視劇(增加)／減少		(47,617)	4,59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64,790)	40,58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75,786	(923)
發行商業票據及銀行承兌匯票的保證金減少		9,689	4,656
經營所產生的現金		91,394	119,176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2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a)	100,575	43,349
預收賬款		24,231	26,463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b)	102,507	114,725
		<u>227,313</u>	<u>184,537</u>

預期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將於一年內清償或確認為收入，或須按要求償還。

(a) 賬齡分析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和應付票據，其於報告期間結束時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到期或須按要求償還	89,405	39,168
3個月後但6個月內到期	7,227	2,263
6個月後但12個月內到期	3,943	1,918
	<u>100,575</u>	<u>43,349</u>

(b)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附註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預提費用		16,071	8,989
除所得稅以外的應交稅費		24,332	13,895
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相關的應付款項		10,899	15,750
與電視劇相關的應付款項		16,554	3,931
第三方墊款(附註)		15,172	63,732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32(b)	5,479	—
其他應付款項		14,000	8,428
		<u>102,507</u>	<u>114,725</u>

附註：第三方墊款為無抵押、無利息及無固定償還期限或於一年內償還。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23 承兌票據

作為收購Solid Will Ltd.及其附屬公司的部分代價，本公司於2015年12月24日發行港幣200,000,000元的承兌票據。該承兌票據可轉讓、無利息、無抵押且可以在2016年12月23日或之前以面值贖回。本公司已在2016年6月8日贖回。

作為收購Star Will Investments Ltd.及其附屬公司的代價，本公司於2016年9月30日發行港幣78,340,000元的承兌票據。該承兌票據可轉讓、無利息、無抵押且可以在2016年10月30日或之前以面值贖回。本公司已在2016年10月27日贖回。

24 銀行貸款

於2016年12月31日，應償還銀行貸款如下：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95,000	204,500
1年後但2年內	10,000	—
	<u>205,000</u>	<u>204,500</u>

於2016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的抵押狀況如下：

	附註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a)	80,000	60,000
— 無抵押	(b)	125,000	144,500
		<u>205,000</u>	<u>204,500</u>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24 銀行貸款(續)

- (a)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授信以總帳面價值人民幣28,536,000元(2015年：人民幣13,270,000元)的機器及設備作為抵押品，以及由本集團的一家全資子公司所擔保。該銀行授信總額為人民幣140,000,000元(2015年：人民幣140,000,000元)，其中已使用授信為人民幣80,000,000元(2015年：人民幣60,000,000元)。
- (b)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無抵押銀行貸款中，人民幣80,000,000元(2015年：人民幣144,500,000元)由本集團的若干全資子公司所擔保，人民幣20,000,000元(2015年：無)由本公司擔保。
- (c) 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授信不包含任何財務契約條款。
- (d)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詳情載於附註29。

25 非流動借款

- (a) 借款賬面價值分析如下：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附註25(b)(i))		
— 負債部分	161,451	—
— 內嵌衍生工具部分	25,941	—
無抵押銀行貸款(附註24)	10,000	—
從非控股股東借款(附註25(b)(ii))	8,712	—
	<u>206,104</u>	<u>—</u>

除可換股債券內嵌衍生工具部分以公允價值列賬外，其他所有借款按攤銷成本列賬，并無要求於一年內清償的款項。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25 非流動借款(續)

(b) 借款重要條款及還款期：

(i) 可換股債券

於2016年10月14日，本集團發行票面金額為200百萬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到期日為2018年10月14日，如經本集團及債券持有人同意，可延期至2019年10月14日。可換股債券按年票面利率7%計息，並由本公司的股東劉東和劉志華提供擔保。

債券持有人將債券轉換為普通股的權利如下所示：

- 債券持有人於發行可換股債券日期起至到期日或延期到期日任何時間內，有權行使全部或部分換股權。
- 如果債券持有人行使其換股權，本公司須按每股換股價1.21港元(可作調整)交付普通股。

對於換股權尚未被行使的債券，將於2018年10月14日或2019年10月14日(如延期)按面值贖回。

可換股債券包含兩部分，即負債部分和內嵌衍生工具部分。負債部分的實際年利率為19%。可換股債券內嵌衍生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ii) 從非控股股東借款

從非控股股東借款為無抵押、無利息，償還日期為2018年。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26 融資租賃項下的負債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融資租賃項下的負債列示如下：

	2016		2015	
	最低租賃 付款額現值 人民幣千元	最低租賃 付款額合計 人民幣千元	最低租賃 付款額現值 人民幣千元	最低租賃 付款額合計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u>3,850</u>	<u>3,881</u>	16,942	17,723
1年後但2年內	<u>—</u>	<u>—</u>	3,850	3,881
	<u>3,850</u>	<u>3,881</u>	<u>20,792</u>	21,604
減：未來利息費用總額		<u>(31)</u>		<u>(812)</u>
租賃負債的現值		<u>3,850</u>		<u>20,792</u>

27 計入合併財務狀況表的所得稅

(a) 計入合併財務狀況表的即期稅項指：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13,115	4,570
中國企業所得稅及中國股息預提所得稅年內撥備	2,076	2,744
收購附屬公司增加額	—	5,801
已付所得稅	<u>(970)</u>	<u>—</u>
於12月31日	<u>14,221</u>	<u>13,115</u>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27 計入合併財務狀況表的所得稅(續)

(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i) 於本年度在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部分及變動如下：

	稅務虧損 結轉 人民幣千元	中國股息 預提所得稅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產生的遞延稅項：			
於2015年1月1日	(1,014)	760	(254)
計入損益	718	(760)	(42)
	<u>(296)</u>	<u>—</u>	<u>(296)</u>
於2015年12月31日			
於2016年1月1日	(296)	—	(296)
計入損益	10	1,100	1,100
收購附屬公司	(809)	—	(809)
	<u>(1,095)</u>	<u>1,100</u>	<u>5</u>
於2016年12月31日			

(ii) 餘額調節至財務狀況表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於資產負債表確認的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1,095)	(296)
於資產負債表確認的淨遞延所得稅負債	1,100	—
	<u>5</u>	<u>(296)</u>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27 計入合併財務狀況表的所得稅(續)

(c)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按照附註1(t)所載列的會計政策，由於有關的稅務機關和應稅實體不大可能獲得可供利用有關虧損的未來應稅溢利，因此本集團尚未就為數人民幣10,632,000元(2015年：零)的累積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根據現行稅法，這些稅項虧損不設應用限期。

(d) 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於2016年12月31日，與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所賺取溢利相關的暫時差額為人民幣273,465,000元(2015年：人民幣220,169,000元)，由於本公司並無計劃於可預見的將來分派此等溢利，因此並無就向本集團海外附屬公司分派此等溢利應按10%稅率支付的中國股息預提所得稅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負債。

根據新稅法及其實施條例，清盤後法定盈餘儲備的分派應被視為股息收入，須按中國的股息預提所得稅率10%或以下(倘若有稅務約定的減免)繳納稅款。於2016年12月31日，與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的法定盈餘儲備相關的暫時差額為人民幣50,694,000元(2015年：人民幣43,550,000元)。由於本公司並無計劃於可預見之將來對該等附屬公司進行清盤，因此，於2016年12月31日概無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負債。

28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東權益變動

本集團股東權益中每個項目在期初與期末之間的調節已列示於合併權益變動表中。

本公司權益中每個項目期初與期末之間的調節列示如下。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28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a) 股東權益變動(續)

本公司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本溢價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留存盈利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1月1日	50,577	74,447	146,736	11,720	283,480
2016年權益變動：					
本年溢利及綜合收益總額	—	—	—	17,622	17,622
股份發行	10,208	274,161	—	—	284,369
宣佈分派的本年度股息	—	—	—	(7,600)	(7,600)
	<u> </u>	<u> </u>	<u> </u>	<u> </u>	<u> </u>
於2015年12月31日及 2016年1月1日	60,785	348,608	146,736	21,742	577,871
2016年權益變動：					
本年虧損及綜合收益總額	—	—	—	(8,038)	(8,038)
股份發行	5,774	174,676	—	—	180,450
	<u> </u>	<u> </u>	<u> </u>	<u> </u>	<u> </u>
於2016年12月31日	<u>66,559</u>	<u>523,284</u>	<u>146,736</u>	<u>13,704</u>	<u>750,283</u>

(b) 股息

(i)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股東的本期應付股息：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中期宣告及派付的股息，每普通股人民幣無 (2015年：人民幣無)	—	—
於報告期間結束後建議的股息，每普通股人民幣無 (2015年：人民幣無)	—	—
	<u> </u>	<u> </u>
	<u> </u>	<u> </u>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28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c) 上一個財政年度應付股息(於年內批准及派付)：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上一個財政年度的股息，於年內批准及派付， 每普通股人民幣無(2015年：人民幣0.0095元)	<u>—</u>	<u>7,600</u>

(d) 股本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如下：

	2016		2015	
	股份數目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u>10,000,000,000</u>	<u>632,110</u>	<u>10,000,000,000</u>	<u>632,110</u>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1月1日	957,644,656	60,785	800,000,000	50,577
股份發行(附註)	<u>88,105,000</u>	<u>5,774</u>	<u>157,644,656</u>	<u>10,208</u>
於12月31日	<u>1,045,749,656</u>	<u>66,559</u>	<u>957,644,656</u>	<u>60,785</u>

附註：根據本公司與國泰君安簽訂的配售協定，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七日以每股港幣2.50元之配售價配發及發行每股面值美元0.01元之新股88,105,000股。淨配售款項約港幣213,654,000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80,450,000元)。

作為收購Solid Will Ltd.的代價，本公司於2015年12月24日配發及發行普通股157,644,656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發行的普通股按照於收購日的公允價值(約為每股2.16港幣)確定。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28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e) 儲備的性質及目的

(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指注資產生的匯兌差額。

(ii) 法定盈餘儲備

根據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須按中國會計規則及法規釐定的稅後淨利(經抵銷過往年度虧損後)的若干百分比撥入法定盈餘儲備，直至該儲備達致各相關中國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為止。法定盈餘儲備經相關授權可予動用，以抵銷該等附屬公司的累計虧損或增加該等附屬公司的資本。除於清盤外，法定盈餘儲備不可分派。

(iii)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主要包括所收購的附屬公司資產淨值與所付代價的差額，以及獲得豁免的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f) 可供分配儲備

根據開曼公司法，本公司股份溢價及留存盈利可供本公司股東分配，但應以分派股息之日後，本公司仍有能力償還在日常債務中之清欠款項為限。

於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供分配予本公司股東的儲備為人民幣536,988,000元(2015年：人民幣370,350,000元)。對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不建議派發年終股息(2015年：無)。

(g)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首要目標在於維護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根據風險程度對產品及服務進行相對應的定價並按合理成本取得融資，使本集團能持續向股東提供回報及向其他持份者提供利益。

本集團積極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在獲得較高股東回報(可能伴隨較高借款水準)與充裕資金狀況所帶來的裨益及保障之間取得平衡，並就經濟環境的轉變對資本架構進行調整。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受到外界施加的資本規定所限制。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29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

本集團所面臨的信用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利率風險以及貨幣風險源於本集團的日常經營範圍。

本集團所面臨的該等風險、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本集團為管理該等風險採納的措施如下。

(a) 信用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銀行存款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管理層訂有信貸政策，並持續監管該等信貸風險。

現金乃存放於信貸評級穩健的財務機構，而本集團就任何個別財務機構所承擔的風險有限。鑒於彼等具有高信貸評級，管理層預期任何該等財務機構不會發生無法履行其責任的事件。

本集團對所有要求若干數額信貸的客戶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評估主要根據客戶過往到期還款歷史及現時償付能力，並考慮特定客戶及其經營所在經濟環境有關的資料。應收貿易款項自發票日期起30至180日內到期。結餘逾期的債務人會被要求先清償所有未償還結餘，才能獲得任何進一步信貸。一般而言，本集團不會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

本集團所面臨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的個別特點所影響，而非客戶經營的行業或國家。鑒於本集團的客戶眾多，故本集團概無信貸風險集中的情況。

本集團所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為財務狀況表內經扣除任何減值撥備的各金融資產賬面值。本集團不會提供任何其他會使本集團承受信貸風險的擔保。

本集團因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產生的信貸風險的進一步量化披露載於附註19。

(b) 流動資金風險

集團內的各公司為它們自己的現金管理負責，包括剩餘現金的短期投資和為滿足預期現金需求的貸款。當借款超出某預先確定的權利級別時，須經母公司董事會批准。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察流動資金需要以確保其維持足夠現金儲備及獲取主要財務機構授予充足的已承諾資金額度，以應付其短期及長遠的流動資金需要。

以下表格詳細列出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結束時的金融負債金額以及到期日。下表基於合同約定的未折現現金流(包括按合同利率計算的利息，或在浮動利率情況下按報告期間結束時的當日利率計算)以及本集團最早可能被要求支付之日期。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29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b) 流動資金風險(續)

	2016				
	合同所訂的未折現現金流				
	一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超過1年 但2年內 人民幣千元	超過2年 但5年內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204,141	10,570	—	214,711	205,000
從聯營公司非控股股東 借款所得款項	—	9,500	—	9,500	8,712
應付賬款、應付票據、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203,082	—	—	203,082	203,082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	15,432	203,948	—	219,380	161,451
融資租賃項下的負債	3,881	—	—	3,881	3,850
	426,536	224,018	—	650,554	582,095
	2015				
	合同所訂的未折現現金流				
	一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超過1年 但2年內 人民幣千元	超過2年 但5年內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214,042	—	—	214,042	204,500
應付賬款、應付票據、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158,074	—	—	158,074	158,074
承兌票據	167,556	—	—	167,556	167,556
融資租賃項下的負債	17,723	3,881	—	21,604	20,792
	557,395	3,881	—	561,276	550,922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借款。浮息及定息借款分別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由管理層監察的本集團利率概況載於下文(i)。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29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c) 利率風險(續)

(i) 利率概況

下表詳述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結束時的借款淨額(即計息金融負債減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存款)的利率概況。

	2016		2015	
	有效利率 %	人民幣千元	有效利率 %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借款：				
銀行貸款	4.35%	185,000	4.35%–5.10%	189,500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	18.92%	161,451	n/a	—
減：已抵押銀行存款	1.55%	(1,626)	1.55%	(11,315)
		<u>344,825</u>		<u>178,185</u>
浮動利率借款：				
融資租賃項下的負債	5.49%–6.11%	3,850	5.89%–6.20%	20,792
銀行貸款	5.7%	20,000	4.85%	15,000
減：銀行存款	0.30%–1.80%	(197,981)	0.30%	(113,200)
		<u>(174,131)</u>		<u>(77,408)</u>
總計息借款淨額		<u>170,694</u>		<u>100,777</u>

(ii) 敏感性分析

估計若利率普遍上調／下調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保持不變，則本集團年內溢利及留存盈餘將上調／下調人民幣654,000元(2015年：人民幣290,000元)。

(d) 貨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透過買賣而面臨貨幣風險，該等買賣產生以外幣(即交易相關經營業務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現金結餘。產生此風險的貨幣主要為美元、日元及港元。

下表詳列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所面臨來自已確認資產或負債(以其有關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所產生的貨幣風險。就呈列而言，風險額以人民幣列示，並以年結日的即期匯率換算。並不包括換算本集團旗下非中國公司財務報表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所產生的差額。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29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d) 貨幣風險(續)

	所面臨的外幣風險(以人民幣列示)					
	2016			2015		
	美元 人民幣千元	日元 人民幣千元	港幣 人民幣千元	美元 人民幣千元	日元 人民幣千元	港幣 人民幣千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141	—	—	2,000	—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1,098	6	4,779	10,259	5	3,639
可換股債券	—	—	(187,392)	—	—	—
承兌票據	—	—	—	—	—	(167,55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878)	—	(920)	—	—	—
已確認資產及負債所 產生的風險淨額	57,361	6	(183,533)	12,259	5	(163,917)

下表列示本集團本年稅後溢利(及留存盈利)及合併權益的其他部分，因倘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結束時面臨重大風險的匯率於該日出現變動而產生的即時變動(假設所有其他風險變數保持不變)。

	2016			2015		
	匯率	本年稅後	權益的其他	匯率	本年稅後	權益的其他
	增加/ (減少)	溢利及留存 盈利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部分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增加/ (減少)	溢利及留存 盈利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部分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美元	5%	2,914	—	5%	588	—
	(5%)	(2,914)	—	(5%)	(588)	—
日元	10%	—	—	10%	—	—
	(10%)	—	—	(10%)	—	—
港幣	5%	(9,183)	—	5%	(8,203)	—
	(5%)	9,183	—	(5%)	8,203	—

上表中所列示的分析結果是本集團所有非記賬本位幣對本集團內各公司本年溢利及權益的影響的總計，該總計以報告期間結束時的匯率折算成人民幣表示。

敏感性分析是假設外匯兌換率的變動應用於重新計量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結束時的金融工具所面臨的貨幣風險，包括集團內公司間的應付及應收款項(以其有關借貸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該分析與2015年的分析基準是一致的。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29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e) 股價風險

本集團須承受源自本公司股價變動的股價風險，但以本集團衍生工具或其他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所依據的本公司權益工具為限。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因應本公司已發行可換股債券內嵌衍生工具而承受股價風險，如附註25(b)(i)披露。

於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本身股價(就若干可換股債券內嵌衍生工具而言)每增加／(減少)10%(2015年：零)，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會因此導致本集團的稅後溢利(和保留溢利)以及合併權益的其他部分增加／減少如下：

	2016			2015		
	本年稅後			本年稅後		
	溢利及留存	權益的其他		溢利及留存	權益的其他	
	盈利的影響	部分的影響		盈利的影響	部分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相關股價風險變數變動：

增加	10%	(10,734)	—	n/a	—	—
減少	(10%)	8,945	—	n/a	—	—

以上敏感度分析指出，本集團的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因應本公司本身股價或於報告期末已轉變而即時出現變化，並且應用於重新計量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所持有的使本集團須承擔股價風險的金融工具。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29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f) 公允價值列賬

(i) 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和負債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的金融工具按經常性基準於結算日計量的公允價值，此公允價值已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所界定的三個公允價值層級分類。公允價值計量的層級分類是經參考下列估值技術中使用的輸入資料的可觀察性及重要性後釐定的：

- 第一級估值： 僅以第一級輸入資料計量的公允價值(即以相同資產或負債於計量日按活躍市場中的未調整報價計量)。
- 第二級估值： 以第二級輸入資料計量的公允價值(即不符合第一級的可觀察輸入資料，但不使用重大的不可觀察輸入資料)。不可觀察輸入資料為無法獲得相關市場數據的輸入資料。
- 第三級估值： 使用重大的不可觀察輸入資料計量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擁有一隻由財務經理領導之團隊，負責就金融工具(包括分類於公允價值第三級的可換股債券內嵌衍生工具)進行估值。該團隊直接向財務總監及審計委員會報告。載有公允價值計量變動分析之估值報告乃由團隊於各中期及年度報告日期編製，並由財務總監審閱及批准。團隊就估值過程及結果每年與財務總監及審計委員會進行兩次討論，以與報告日期保持一致。

	於2016年 12月31日的 公允價值			
	於2016年12月31日公允價值計量分類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可換股債券內嵌衍生工具	<u>25,941</u>	<u>—</u>	<u>—</u>	<u>25,941</u>

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一級及第二級之間並沒有轉換，也沒有轉入或轉出第三級的情況。本集團的政策是於結算日確認公允價值層級之間於期內發生的轉移。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29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f) 公允價值列賬(續)

(i) 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和負債(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的資料

	估值方法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幅度	加權平均值
可換股債券內嵌衍生工具	Black Scholes模型	預期波幅	21% to 43%	38%

本集團採用Black Scholes模型來釐定可換股債券內嵌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而公允價值計量所用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是預期波幅。公允價值計量與預期波幅存在正值關係。於2016年12月31日，假設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估計一旦預期波幅增加／減少10%，本集團的稅後溢利應會因此減少／增加人民幣8,945,000元。

期內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結餘的變動如下：

	2016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內嵌衍生工具：	
發行中	18,180
公允價值變動	6,408
匯兌調整	1,353
	<hr/>
於12月31日	25,941
	<hr/> <hr/>
本年內計入損益的收益或虧損總額	7,761
	<hr/> <hr/>

重新計量可換股債券內嵌衍生工具部分所產生的虧損，在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的「其他(虧損)和收益淨額」內列報。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29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續)

(f) 公允價值列賬(續)

(ii) 不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及本公司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工具的賬面金額，與其於2016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分別不大，但當中不包括以下金融工具，其賬面金額、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披露如下：

	於2016年	於2016年	於2016年12月31日公允價值計量分類		
	12月31日的 帳面值 人民幣千元	12月31日的 公允值 人民幣千元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	<u>161,451</u>	<u>163,695</u>	<u>—</u>	<u>163,695</u>	<u>—</u>

第二層級公允價值計量所用的估值方法和輸入值

可換股債券的公允價值按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估計，折現率按照報告期末的國債收益率加上足夠的信用息差計算，並就本集團的信用風險加以調整。

30 收購附屬公司

於2016年9月30日，本集團通過收購65%權益獲取對Star Will Investments Ltd. (「Star Will」)的控制權。Star Will是一家投資控股公司，透過其附屬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製作及發行電影及電視劇。獲取對Star Will的控制權將使本集團能夠在中國傳媒業取得進一步發展並擴大本集團收入來源。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Star Will為本集團貢獻收入人民幣34,618,000元和利潤人民幣18,693,000元。若收購於2016年1月1日發生，管理層估計集團收入將為人民幣813,047,000元和本年溢利將為人民幣28,655,000元。在估計前述金額時，管理層假設收購日所作出的公允價值調整與假若發生在2016年1月1日時所作出的調整一樣。

(a) 代價

收購事項應付之代價為港幣78,340,000元(等值人民幣67,448,000元)，透過發行港幣78,340,000元承兌票據償付。本集團與賣方股東之間未協定或有對價。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30 收購附屬公司(續)

(b) 收購相關成本

本集團產生收購相關成本人民幣277,000元，包括法律諮詢費和盡職調查費用。該成本已含於「行政開支」。

(c) 可識別所得資產和承擔負債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9
遞延所得稅資產	809
電視劇	20,585
貿易和其他應收款項	13,40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583
貿易和其他應付款項	(19,776)
從非控股股東借款	(8,612)
	<hr/>
總可識別所得淨資產	<u>8,103</u>

(d) 公允價值計量

計量重要所得資產公允價值所使用的估值技術如下。

(i) 電視劇

市場比較法與成本法：公允價值的決定基於估計的通常業務運作中的銷售價格(如可獲得)，減去估計的完成和銷售成本，以及在完成製作和發行電視劇所需努力的基礎上的合理毛利率。當銷售價格不確定時，則考慮重置成本。

(ii) 貿易和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和其他應收款項包括總合同金額人民幣13,405,000元，於收購日預期可收回。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30 收購附屬公司(續)

(e) 商譽

收購產生的商譽確認如下：

	人民幣千元
已支付的代價	67,448
非控股權益	2,836
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	<u>(8,103)</u>
商譽	<u>62,181</u>

商譽主要是歸屬於Star Will和其附屬公司的技術人才。確認的商譽預期不可抵扣稅款。

(f) 收購現金流分析

	人民幣千元
已支付的現金	—
已取得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1,583</u>
現金淨流入	<u>1,583</u>

31 承擔

(a) 於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在合併財務報表中未體現的資本承擔列示如下：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4,410	2,744
— 購買與電視劇製作有關的服務	3,363	<u>1,000</u>
	<u>7,773</u>	<u>3,744</u>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31 承擔(續)

(b) 於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之未來最小租賃給付額如下：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2,300	136
1年後但5年內	—	92
	<u>2,300</u>	<u>228</u>

歸類為按融資租約持有的有關土地及樓宇及按經營租約持有的土地的重大租賃安排載於附註11。

本集團為經營租賃項下一定數量物業之承租方。該些租賃之起始期限通常為3至20年，附帶當所有條款重新談判後之續租選項。該些租賃概不包括或有租金。

32 重大關聯方交易

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發生下列重大關聯方交易。其中部分構成第14A章項下的關聯交易或持續關聯交易。然而該交易免受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披露要求。

(a)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下表載列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包括應付董事(於附註7披露)及若干最高薪酬人士(於附註8披露)的金額：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3,783	1,731
退休福利	109	28
	<u>3,892</u>	<u>1,759</u>

薪酬總額於「員工成本」披露(見附註5(b))。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32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b) 財務安排

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關聯方交易餘額如下：

	附註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i) (ii)	9,028	3,689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iii)	5,479	—
向聯營公司借款	(i) (iv)	2,000	—

(i) 本集團沒有對應收聯營公司款項計提呆壞賬準備。

(ii)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為無抵押，無利息及無固定償還期限，包含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19)。

(iii)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為無抵押，無利息及無固定償還期限，包含於「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22)。

(iv) 向聯營公司借款為無抵押及無利息，於2017年還款，包含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19)。

(c) 重大關聯方交易額

於2015及2016年度，本集團重要關聯方交易額如下：

	附註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來自聯營公司的電視劇發行收入	(i)	7,145	—

(i) 本集團的董事認為有關交易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33 公司層面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4	<u>518,913</u>	451,465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357,264	292,425
現金及銀行存款		<u>64,321</u>	2,829
		<u>421,585</u>	295,254
流動負債			
承兌票據		—	167,556
其他應付款項		<u>2,823</u>	1,292
		<u>2,823</u>	168,848
淨流動資產		<u>418,762</u>	126,40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937,675</u>	577,871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借款		<u>187,392</u>	—
淨資產		<u>750,283</u>	577,871
資本及儲備	28		
股本		66,559	60,785
儲備		<u>683,724</u>	517,086
權益總額		<u>750,283</u>	577,871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34 報告期後非調整事項

於報告期後，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發行了本金總額300,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按年票面利率5%計息，到期日為發行日期之第二週年。可換股債券的初始換股價為每股1.21港元(可作調整)，假設可換股債券悉數轉換，可換股債券將會被轉換成247,933,884股本公司股份。本次發行可換股債券的詳情刊載於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的公告。

35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的會計準則和詮釋的可能影響

直至本財務報表發佈當日，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發佈但尚未在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會計年度生效的會計準則修訂和新準則，這些修訂、新準則並沒有被採納。其中包括以下可能與本集團相關的修訂和新準則：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現金流量表：披露計劃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所得稅：就未實現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以股權為基礎付款：以股權為基礎付款交易之分類和計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本集團正評估該等修訂及新訂準則於首次應用期間預期帶來的影響。迄今本集團已識別新訂準則的若干方面可能對合併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有關預期影響的進一步詳情於下文論述。由於本集團尚未完成其評估，故本集團可於適當時候識別進一步影響，並將於決定於該等新規定生效日期前是否採納任何該等新規定及根據新訂準則有替代方法可用時採用何種過渡方法時考慮該等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35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的會計準則和詮釋的可能影響(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取代有關金融工具會計處理方法的現有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計算金融資產減值及對沖會計的新規定。另一方面，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納入且並無大幅變動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確認及終止確認金融工具及金融負債分類的規定。新規定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預期影響如下：

(a) 分類及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括金融資產的三個主要分類方法：(1)按攤銷成本；(2)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及(3)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如下：

- 債務工具之分類乃基於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該資產的合約現金流特點而釐定。倘債務工具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則實際權益、減值及出售收益／虧損將於損益內確認。
- 就股本證券而言，不論實體採用何種業務模式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惟股本證券並非持作買賣及該實體不可撤回地選擇指定該證券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則例外。倘股本證券獲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則僅該證券的股息收入將於損益內確認。該證券之收益、虧損及減值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且不可撥回。

根據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其現時按攤銷成本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之金融資產將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繼續其各自之分類及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有關金融負債之分類及計量規定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相較基本保持不變，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因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之金融負債信貸風險有變而導致其公平值變動之部分乃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之金融負債，因此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該新規定不會對本集團造成任何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35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的會計準則和詮釋的可能影響(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b) 減值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新減值模式以「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的「已產生虧損」模式。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毋須再待發生虧損事件方確認減值虧損。相反，實體須根據資產以及事實及情況確認及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為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永久預期信貸虧損。新減值模式可能導致提早就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確認信貸虧損。然而，仍需更詳細的分析以釐定影響之程度。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了確認來自客戶合約收益的全面框架。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取代現有收益準則，即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包括銷售貨物及提供服務所產生的收益)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訂明建造合約收益的會計處理方法)。本集團現正評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其財務報表之影響。根據初步評估，本集團已識別以下可能受影響之方面：

(a) 收益確認之時間

本集團之收益確認政策披露於附註1(v)。提供服務所得收益通常於服務期間，銷售貨物所得收益通常於所有權風險及回報轉移予客戶時確認。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於客戶獲得合約之承諾貨物或服務之控制權時確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定了以下對承諾貨物或服務之控制被視為隨時間轉移之三種情況：

- (i) 當客戶於實體履約時同時接受及使用實體履約所提供之利益時；
- (ii) 當實體履約創造或增強一項於資產被創造或增強時由客戶控制之資產(如在建工程)時；
- (iii) 當實體之履約並無創造對實體而言具替代用途之資產，且該實體對迄今完成之履約付款具有可執行權利時。

倘合約條款及實體活動並不屬於任何該等三種情況，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某一指定時間點(即控制權轉移時)就銷售貨物或服務確認收益。所有權風險及回報之轉移僅為釐定控制權轉移發生時將考慮的其中一項指標。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35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的會計準則和詮釋的可能影響(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收益(續)

(a) 收益確認之時間(續)

由於從風險及回報法向按合約轉讓控制權法轉變，一旦本集團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就本集團若干合約而言，於某一指定時間點收益確認的發行及授權電視劇活動等亦可能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由收益確認之時間點向收益確認隨時間轉移。這將取決於銷售合約的條款和該合約中任何具體履約條款的可執行情況，可能會因為執行合約的司法管轄區不同而變化。對於本集團合約的其餘部分，收入確認的時點亦可能較根據現有會計政策的時間點提前或推遲。然而，釐定有關會計政策變動是否會對任何特定財務報告期間呈報之金額有重大影響仍須待進一步分析。

(b) 重大融資部分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實體於合約包含重大融資部分時就貨幣時間價值調整交易價格，而不管來自客戶之付款將大部分提前收取或延後收取。

目前，本集團僅於付款大幅延期時(目前本集團與其客戶間之安排中並不常見)採納此政策。目前，本集團並無於付款提前收取時採納此政策。

本集團正在評估本集團提前付款計劃中之該部分是否對合約而言屬重大，及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採納後，交易價格是否將因此須就確認收益而作出調整。

(c) 具退貨權之銷售

目前，當客戶被允許退回產品時，本集團會估計退貨水平並就收益及銷售成本作出調整。

本集團預期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不會對本集團於客戶有退貨權時確認收益及銷售成本之方式造成重大影響。然而，由於本集團目前就預期退貨對存貨賬面值進行調整而非另行確認資產，因此另行就預期將被退回之產品確認退回資產之新規定將影響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呈列。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殊指定外，以人民幣列示)

35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的會計準則和詮釋的可能影響(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誠如附註1(j)所披露，本集團現時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和經營租賃，並根據租賃的分類不同對租賃安排進行列賬，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或出租人訂立租約。

預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不會大幅影響出租人根據租約將彼等權利及義務入賬的方式。然而，一旦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承租人將不再區分融資租賃及經營租賃。相反，受可行權宜方法的規限，承租人將按與現有融資租賃會計處理方法類似的方式將所有租約入賬，即於租約開始日期，承租人將按日後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及將確認相應的「使用權」資產。於初步確認該資產及負債後，承租人將確認租賃負債結餘所產生的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折舊，而非根據現有政策於租期內按系統基準確認根據經營租約所產生的租賃開支。作為一項可行權宜方法，承租人可選擇不將此會計模式應用於短期租賃(即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於該等情況下，租金開支將繼續於租期內按系統基準確認。

本集團正考慮是否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生效日期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前對其進行應用。然而，提前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僅可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方可進行。因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不大可能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生效日期(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獲採納。